



JU T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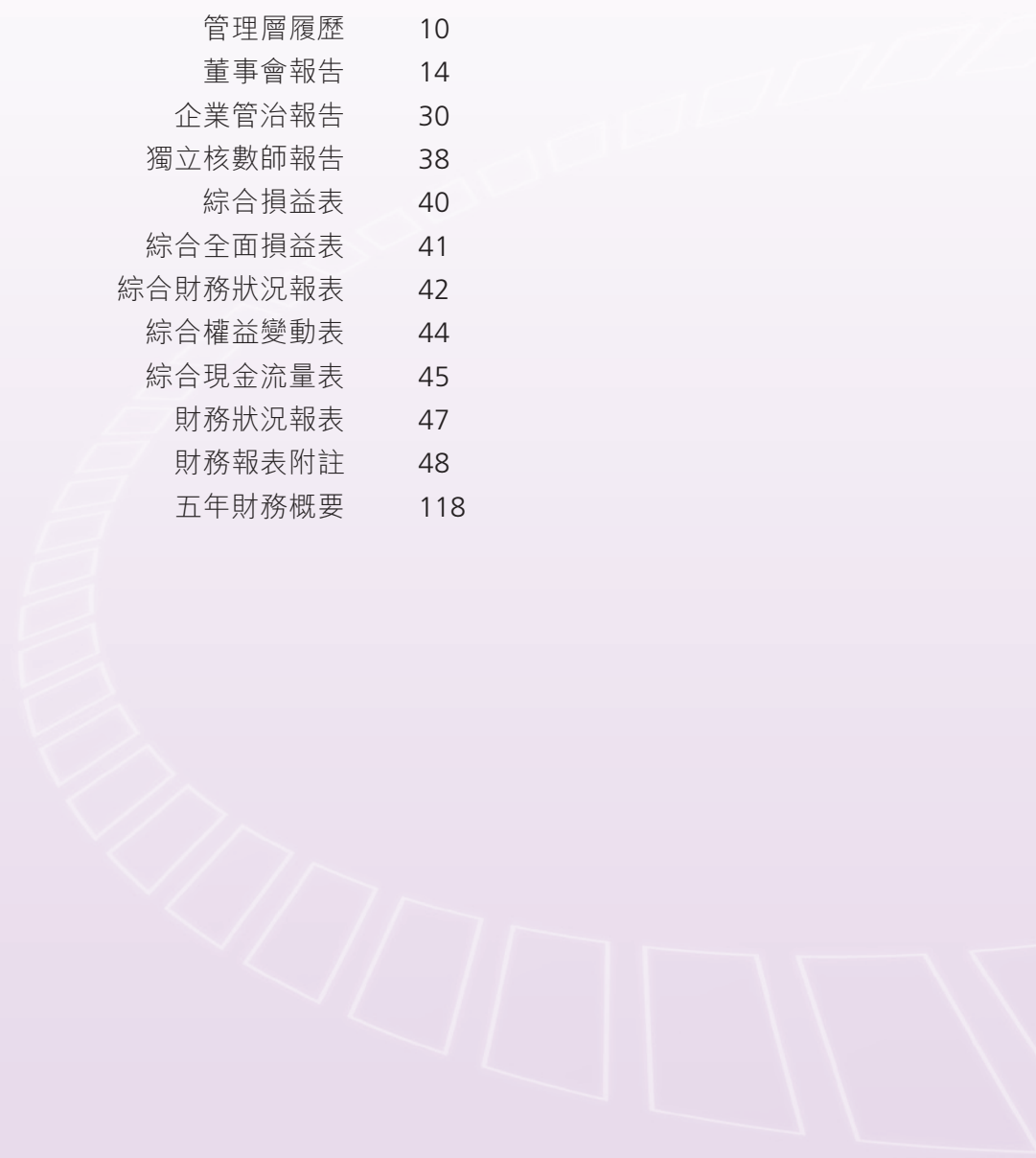


2012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集團架構	3
主席致辭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管理層履歷	10
董事會報告	14
企業管治報告	30
獨立核數師報告	38
綜合損益表	40
綜合全面損益表	41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42
綜合權益變動表	44
綜合現金流量表	45
財務狀況報表	47
財務報表附註	48
五年財務概要	118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主席)
鄭立彥先生
黃國光先生
謝萬福先生
羅榮德先生
徐容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嘉君先生
蔡文預先生
葉偉明先生

授權代表

鄭立育先生
徐容國先生

公司秘書

徐容國先生 · CA, CPA, ACS

審核委員會

程嘉君先生(主席)
蔡文預先生
葉偉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

程嘉君先生(主席)
鄭立育先生
黃國光先生
蔡文預先生
葉偉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成立)

鄭立育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黃國光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蔡文預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葉偉明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成立)

葉偉明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鄭立育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黃國光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蔡文預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香港法律之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股份代號

3336.HK 及 9136.TT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美國銀行
中國銀行
永豐銀行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花旗銀行
星展銀行
富邦銀行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元大商業銀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
3311至3312室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
吳江市
松陵鎮經濟開發區
瓜涇路2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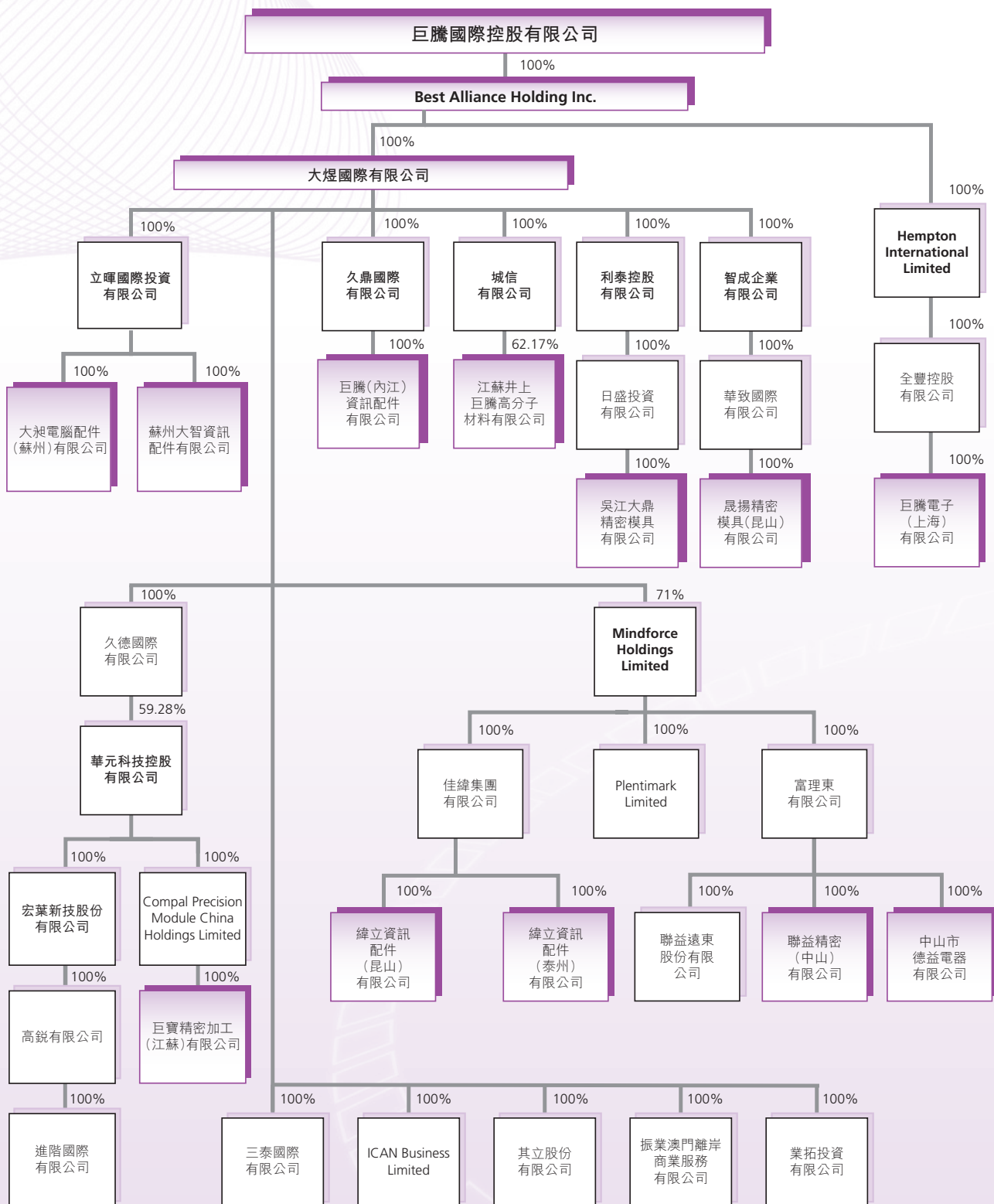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公司網址

www.irasia.com/listco/hk/juteng

集團架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克服市場逆境獲取業務增長

二零一二年，個人電腦行業的發展充滿變數與挑戰。年初，業內人士曾期盼個人電腦的銷售會有不俗增長，惟最終願望落空，曾被英特爾及同業寄以厚望的超極本銷售不暢，而萬眾期待的微軟視窗8作業系統於十月推出後也未能刺激年尾節日的銷情，根據IDC國際數據資訊公司(「IDC」)發表的資料顯示該年度個人電腦的全球出貨量下跌約3.7%，只達約350,400,000台。

儘管個人電腦行業的銷售數據未如理想，讓許多品牌於年內辛苦經營，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巨騰」)卻在本年度取得良好的業務進展，營業額增長約11.7%至約9,201,000,000港元，盈利更飆升約134.2%至約601,000,000港元，此主要有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兩年來成功執行轉型策略，首重提高毛利率，並努力發展多種材料的機殼製造業務，致力成為一站式筆記本電腦機殼方案供應商，取得了許多新訂單。

轉型策略成功向多元化發展

巨騰自二零一零年開始推行的轉型策略，主要體現在訂價政策和產品範疇兩方面。

兩年前，面對筆記本電腦業內出現激烈減價戰令本集團盈利受壓的困境，管理層決定調整經營方針，放棄薄利多銷的路線，改以提高產品的單價及邊際利潤為首要目標，逐步讓舊產品自然淘汰，推出更多訂價較高的新產品，本年度毛利率便從去年約10.5%提升到約15.2%，大大改善了本集團的盈利表現。

在產品方面，巨騰以往倚重塑膠機殼業務，過去多年來佔本集團整體營業額約九成。為了讓業務更健康發展，管理層認為有必要讓產品多元化，以拓闊盈收渠道，所以本集團過去兩年購入電腦數值控制機台大力拓展金屬機殼業務。此外，為了配合塑膠金屬機殼擴產的需要，本集團又在四川省內江市建廠，第二期工程已於本年底完工並投產。本年度，金屬機殼佔本集團全年營業額的份額顯著上升，從去年的約10%增加到約20%，對提升整體業務毛利率有重大貢獻。

主席致辭

除了擴張金屬機殼產能外，巨騰也從不同材料的機殼生產技術著手，以開拓更廣闊的業務領域。本集團認為碳纖極為適用於輕薄機殼的生產上，早於兩年前已積極研發有關生產技術，因為碳纖擁有多項特質，既有鋁鎂合金的堅固特性，又有塑膠的可塑性，而且散熱效果良好，早已被廣泛應用於我們日常生活裡，如波音飛機、房車及單車的製造上。本年度，巨騰已開始量產碳纖機殼，惟其單價較高，主要用於高檔機種，雖然該項業務已對本集團年度收入作出貢獻，但份額相對較少。作為製造碳纖機殼的領導者，巨騰正致力作相關的技術調整，以降低其生產成本，吸引更多客戶使用，從而提升其市場滲透率。

本年度，巨騰同時也實踐了市場多元化，切入了平板電腦領域，為某知名品牌生產塑膠機殼。隨著越來越多傳統筆記本電腦品牌推出平板電腦產品，管理層相信本集團來自平板電腦的業務機會將日漸趨升。

業務前景

展望未來，巨騰認為業內有幾項趨勢對本集團未來發展有利。

在筆記本電腦方面，視窗8推出後雖然未能力挽狂瀾，扭轉二零一二年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下跌的劣勢，但IDC認為這或許與筆記本電腦品牌未能配合視窗8觸控功能的宣傳重點有關，剛過去聖誕假期上架的筆記本電腦大都缺乏消費者期待的觸控功能，讓他們失望而回。來年，筆記本電腦生產商經過檢討後，將推出更多配備觸控功能的產品，有機會贏得消費者的青睞。視窗8電腦筆記本的價格偏高也是讓消費者卻步的原因之一，預期生產商來年會減低觸控筆記本電腦的售價，刺激銷售。除此以外，微軟宣佈將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停止支援微軟XP，業內人士預期此舉將觸發新一輪的換機潮，特別是在商務用機方面，可推動來年的筆記本電腦銷售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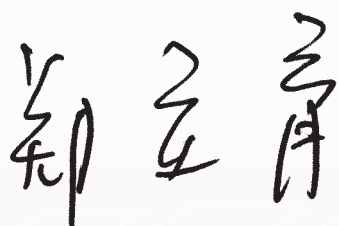
在平板電腦方面，其銷售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將繼續表現強勁，有利巨騰接洽更多有關產品的機殼訂單。平板電腦市場現已從過去的一家獨大，進入了百家爭鳴的新時代。蘋果iPad於平板電腦市場獨領風騷兩年後，三星Galaxy Tab、亞馬遜Kindle Fire和谷歌Nexus相繼推出，旋即大受消費者歡迎，讓其他電腦品牌洞悉此市場大有可為，也爭相推出平板電腦。隨著市場湧現越來越多平板電腦產品，其價格有向下調的趨勢，逼使生產商考慮採用金屬以外的機殼去減低成本，例如是塑膠或複合材料機殼，這讓巨騰有機會接到更多平板電腦機殼的訂單。

主席致辭

在機殼材料趨勢方面，管理層認為無論是筆記本電腦還是平板電腦製造商，都要回應消費者注重機身輕薄的訴求，同時也要在售價上作競爭，故此會積極考慮金屬機殼以外其他成本較低的機殼方案。利用塑膠注塑與複合材料加工方法打造的機殼正好回應了此需求，它結合了不同材料，可保持機身輕薄，生產成本又比金屬機殼更具競爭力，預期未來其市場需求會上升。巨騰作為業內領先的一站式機殼方案供應商，擁有塑膠、金屬、碳纖及玻璃纖維機殼的技術和產能，可為客戶提供開模、切割、沖壓、噴漆及組裝的全面服務。本集團在同業中已確立了獨特的競爭優勢，將直接受益於市場對複合材料機殼需求上升的趨勢。

總而言之，時尚輕薄的筆記本電腦外殼能吸引消費者的眼球，也有助提升品牌辨識度，因而越來越受電腦製造商的重視，巨騰將把握此良好發展趨勢，在來年積極擴張業務，特別是生產毛利率較高的金屬及碳纖機殼，同時也會加大力度開發平板電腦機殼業務，進一步提高產能利用率，從而促進本集團收入及盈利增長。

最後，本人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也感謝全體員工的努力不懈，讓本集團在行業逆境中能迎難而上，取得教人鼓舞的業績增長。



鄭立育
主席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二零一二年，受累於歐美經濟持續疲弱，個人電腦市場的整體表現未如理想，其年度全球出貨量錄得下跌。儘管如此，巨騰努力克服經營環境所帶來的挑戰，於本年度取得良好的業績增長，利潤錄得超過一倍的升幅，此反映本集團積極轉型的策略取得成功，大力開發多元化的產品，以提高整體毛利率。

本年度，巨騰繼續積極拓展產能，並主力擴大毛利率較高的金屬機殼製造業務。同時，本集團也繼續擴建四川省內江市廠房，第二期工程已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完成並正式投產。

隨著金屬機殼產能提升，巨騰本年度接獲的相關訂單持續增加。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開始為韓國客戶提供一體成型鋁機殼，下半年更接獲來自多個大筆記本電腦品牌的金屬機殼訂單。如此理想的銷售表現，讓金屬機殼在本集團本年度營業額中所佔的比例從去年的約10%攀升到約20%。

除此以外，巨騰也在本年度積極開拓價格較高的碳纖機殼製造業務。碳纖具有堅韌、耐熱的特性，而且表層處理色彩豐富，可以為較高端的筆記本電腦型號所採用。本集團早於兩年前已與一家日本碳纖技術公司展開合作，研發把該項技術應用於筆記本電腦機殼製造領域，並於本年度讓碳纖機殼開始量產，為全年營業額作出貢獻。

二零一二年，巨騰的塑膠機殼業務也有不俗的進展。經過去年汰弱留強的價格戰後，本集團發揮行業龍頭的競爭優勢，在本年接到更多新訂單，並且開拓了平板電腦市場，為一個熱銷品牌生產塑膠機殼，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在塑膠機殼市場的佔有率。在產品單價方面，巨騰放棄昔日以價換量的路線後，本年所接的塑膠機殼訂單價格都已向上調整，此有助提升本集團業務的毛利率。

展望未來，除了透過擴張廠房拓展塑膠及金屬機殼訂單外，巨騰也將加強碳纖技術的研發，務求進一步提高碳纖機殼的生產良率，以降低其成本及價格，預期可以此吸引更多筆記本電腦品牌採納使用，讓本集團的碳纖機殼業務在來年取得較大的發展。本集團也將積極開發金屬機殼以外其他成本較低的機殼方案，利用塑膠注塑與複合材料加工方法製造輕薄機殼，此混合材料機殼的生產成本較金屬機殼為低，故預期市場未來對其需求將會上升。

此外，有鑒於平板電腦近年的急速成長，加上微軟推出具備觸控屏幕功能的作業系統視窗8，各大品牌將於二零一三年推出更多平板電腦產品，巨騰因而已積極佈局，加強與他們的合作，全力提供相關的機殼解決方案，致力推動本集團在平板電腦領域的業務增長。

在拓展業務的同時，巨騰也會注重成本管理。管理層認為中國製造業工資增長速度與以往相比有所放緩，來年的薪金升幅也會相對溫和，本集團容易透過向客戶提價，舒緩成本壓力。此外，管理層也有密切留意人民幣匯率的走勢，雖然趨勢向上，惟目前爬升速度緩慢，這可減低匯率波動風險，有利巨騰的穩定經營。來年，本集團期望能透過有效控制成本，以及進一步提高業務毛利率，讓巨騰的盈利表現能更上一層樓。

財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大力拓展金屬機殼業務，並著力提升產品單價，推動營業額繼續成長，令營業額較去年上升約11.7%至約9,20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235,000,000港元)，而總體毛利率也上升至約15.2%(二零一一年：10.5%)。

由於位於四川省的廠房開始投產，本集團的經營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包括行政開支、銷售及分銷成本及其他開支)上升約9.7%至約65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93,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約7.1%(二零一一年：7.2%)。

於本年度，由於銀行貸款上升，融資成本約6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5,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上升約37.8%。

於本年度，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60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57,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34.2%，溢利上升主要因為本集團營業額及毛利率上升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總額約為4,08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22,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55.7%。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包括一年內到期的短期貸款、二年期貸款及三年期循環銀團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其中帳面值約4,028,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09,000,000港元)及約54,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00,000港元)分別以美元及新台幣結算。

於本年度，由於應收貿易款項上升，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由二零一一年約687,000,000港元下降至約411,000,000港元。因購入固定資產以擴充金屬外殼的產能和於四川興建的第二期廠房，本集團錄得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約1,344,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618,000,000港元)。於本年度，由於新增銀行貸款作擴充融資，本集團錄得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約1,408,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96,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163,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4,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銀行借貸總額約4,08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22,000,000港元)除以總資產約13,249,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73,000,000港元)計算之本集團借貸比率為30.8%(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1%)。由於貸款增加，借貸比率上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任何租賃土地與樓宇及機器用作抵押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擔保。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股票已經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擔保。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以美元結算，而本集團大部分開支以人民幣為主，人民幣升值將對本集團之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因此，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減低美元兌人民幣價值波動而可能引致的匯兌損失。

僱員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32,000名僱員(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00名僱員)。本集團錄得僱員成本約為1,74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479,000,000港元)。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與目前市況看齊，並按照個人表現調整。薪酬福利及政策會定期檢討，並根據評核本集團的表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後，向僱員支付酌情花紅。本集團為香港僱員設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並且按中國的適用法律及法規為其中國僱員提供福利計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收購土地樓宇及機器的未在財務資料撥備的已訂約資本承擔約為214,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0,0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54歲，本集團主席。鄭立育先生為鄭立彥先生之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鄭先生於27年前在噴漆公司三益有限公司開展事業。鄭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企業經營策略規劃、營運管理、市場動態趨勢掌握及本集團未來發展方針擬定。鄭先生現時為Southern Asia Management Limited的董事，該公司於根據本年報「主要股東所擁有的股份權益」一節所披露的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的本公司股份數目擁有權益。鄭立育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鄭先生為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鄭立晨之堂兄。

鄭立彥先生，59歲，執行董事。鄭立彥先生為鄭立育先生之兄，亦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鄭先生於21年前在噴漆公司三益有限公司開展事業，其後於二零零零年前後加入朝昶塑膠有限公司的管理層。鄭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資源規劃管理及廠房硬體擴充發展建設。鄭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鄭先生為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鄭立晨之堂兄。

黃國光先生，52歲，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負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及監督中國兩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大昶電腦配件(蘇州)有限公司(「大昶電腦」)及蘇州大智資訊配件有限公司(「蘇州大智」)自成立以來的採購及營運管理。黃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獲委任為大昶電腦及蘇州大智的高級副總裁，擁有逾20年電腦業經驗，負責本集團採購策略的規劃與執行及輔導營運管理。黃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謝萬福先生，49歲，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出任高級副總裁，負責制訂品質控制系統、監督本集團的塗裝製程之生產、開發無塵塗裝製程新技術及向客戶端推廣相關技術之應用。謝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羅榮德先生，53歲，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出任高級副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自動化製模及有關業務的發展，亦協助本集團提升模具開發製造技術與拓展新市場，設計生產非筆記本型電腦的外殼。羅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管理層履歷

徐容國先生，44歲，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務。徐先生持有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及商業(會計)學士學位。徐先生亦為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前，徐先生曾在香港一間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亦曾在香港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擔任要職。徐先生擁有逾20年會計及財務經驗。徐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9)，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起，獲委任為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0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獲委任為361度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61)。徐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嘉君先生，58歲，畢業於國立政治大學，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統計學理學士學位。程先生現擔任驊宏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之股份於台灣上櫃市場交易)之獨立董事。程先生亦擔任數位聯合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之股份截止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於台灣興櫃市場交易)之董事總經理。此外，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程先生獲委任為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台灣交易所」)上市)之獨立董事。自一九七九年至一九九八年，程先生曾在台灣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擔任數職，其中包括網絡事業群總經理、推廣服務處處長、資訊市場情報中心主任及策劃研究中心規劃師。程先生亦曾擔任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及建基股份有限公司的監事，此兩間公司均於台灣交易所上市。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文預先生，5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持有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擁有豐富的會計，稅務及企業管理經驗。蔡先生為台灣執業會計師，亦為華南銀行監察人，以及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於台灣交易所上市)之獨立董事及實踐大學兼任講師。蔡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偉明先生，47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擁有逾23年財務及會計經驗，曾在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一家主要歐洲銀行及多家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要職。彼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倫敦大學法律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葉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09)，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百富環球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27)，及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起，獲委任為遠東宏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6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黃正斌先生，47歲，鄭立育先生的助理，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15年銀行業經驗。黃先生負責本集團產品出口及原料進口，亦協助董事會評估投資項目及協助本集團的財務規劃及資金調度等相關事宜。

呂福興先生，47歲，鄭立育先生的助理，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22年品質管理經驗。呂先生負責協助鄭立育先生開發本集團品質保證系統，亦負責設計及改良本集團的品質管理，並針對本集團的經營管理等事務，進行相關監控及修正等相關事宜。

廖正元先生，53歲，鄭立育先生的助理，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廖先生負責採購策略的修正與執行，亦負責推出新產品及監督本集團的新產品試產。

趙明仁先生，44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20年工業及電子業工作經驗。趙先生負責協助釐定本集團產品定價，並為銷售及市場推廣與售後服務提供支援。

劉為政先生，55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24年電子產品外殼業工作經驗。劉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塑膠注塑的生產、開發塑膠注塑新技術及提高本集團生產效率，並針對注塑成型中模具開發的源頭進行相關工程檢討，同時協助塑膠模具的開發單位與注塑成型的生產單位之間的溝通與串聯。

鄭立農先生，43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23年塑膠產品外表塗裝工作經驗。鄭先生負責本集團塑膠外殼產品表面塗裝製程規劃及生產管理，提升效率及降低成本，並針對立體塗裝等相關新技術研發，同時針對本集團所有塗裝生產設備，負責進行維修保養及提高設備良率等相關事宜。

鄭先生為執行董事鄭立育先生及鄭立彥先生之堂弟。

葉志原先生，47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23年塑膠產品外表塗裝工作經驗。葉先生負責本集團塑膠外殼產品表面塗裝製程規劃及生產管理，提升效率及降低成本，並針對立體塗裝等相關新技術研發，同時針對本集團所有塗裝生產設備，負責進行維修保養及提高設備良率等相關事宜。

管理層履歷

鄭行良先生，49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25年電子產品塑膠外殼注塑成型工作經驗。鄭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塑膠注塑的生產、開發塑膠注塑新技術及提高本集團生產效率，同時針對本集團所有注塑成型等生產設備，負責進行維修保養及提高設備良率等相關事宜。

張金獅先生，52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擁有24年塑膠模具業務工程經驗，張先生負責策劃及執行本集團所生產的新產品項目，並負責本集團的所有產品於試產期間及量產後與客戶溝通等相關事宜。

朱三泰先生，38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三加入本集團。擁有17年品質管理經驗，朱先生負責本集團品保部門以及所有品質保證系統認證及品質管理之架設、規劃與維持等相關事宜。

張正富先生，52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擁有19年電子產品組裝工程經驗，張先生負責本集團所有產品的組裝生產事宜，主要針對產品組裝部分負責效率提升及降低成本控管，並針對印刷及鐳射雕刻等新技術進行相關研究及提升效率等相關事宜。

陳永昌先生，52歲，本集團副總經理。陳先生原為晟揚精密模具(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一九九四年在臺獨資創立晟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專營筆記本電腦模具製造。二零零八年為垂直整合生產順暢，由本集團收購於旗下，陳先生並於自此時加入本集團。

林豐傑先生，54歲，本集團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加入本集團，英國萊斯特(Leicester)大學企管碩士。一九九零年至二零零五年任職於華宇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筆記型電腦研發中心資深副總經理一職，帶領與管理研發團隊，進行筆記本型電腦的開發工作。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任職於華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集團技術長兼台灣事業群總經理一職，負責規劃集團的新技術研發策略及台灣事業群營運策略規劃與營運管理。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任職於美商Flextronics電腦事業群，擔任筆記本電腦研發中心資深總監一職，帶領與管理機構設計團隊進行筆記本電腦的開發工作。林先生現負責督導本集團新技術開發相關業務。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在本年度並無重大轉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的第40至117頁。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12港元(二零一一年：每股0.08港元)。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公布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概要載於第118頁。上述概要並不屬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的股本及購股權於本年度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及31。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例均並無優先購買權規定，要求本公司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股份」)。

稅項減免

就本公司所知，概無本公司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減免。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於本年度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的可分派儲備為1,004,335,000港元。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慈善捐款合共133,000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回顧年度，本集團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94%，而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則約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33%。本集團於本年度向五大供應商採購的數額佔總採購額少於30%。董事或其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本公司股東均並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的實際權益。

董事

本年度的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主席)
鄭立彥先生
黃國光先生
謝萬福先生
羅榮德先生
徐容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嘉君先生
蔡文預先生
葉偉明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謝萬福先生、徐容國先生及蔡文預先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為董事，惟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接獲所有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程嘉君先生、蔡文預先生及葉偉明先生的年度獨立身分確認書。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認為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獨立身分。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至13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鄭立育先生、鄭立彥先生、黃國光先生及徐容國先生(全部均為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為固定年期三年，自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期滿後翌日生效，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謝萬福先生及羅榮德先生(均為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為固定年期三年，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期滿後翌日生效，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程嘉君先生已獲委以兩年任期，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期滿後翌日生效，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文預先生已獲委以兩年任期，自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期滿後翌日生效，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偉明先生已獲委以兩年任期，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期滿後翌日生效，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計劃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董事與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董事袍金須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其他酬金由董事會基於董事的職務、責任和表現與及本集團業績釐定。

截止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高級管理人員人數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7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13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9和10。

董事所擁有的合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7及本報告「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並無董事在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或年終有效而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合約中有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已訂立與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有關的管理合約。

除財務報表附註37所述者外，本公司及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訂立重大合約。

除財務報表附註37所述者外，概無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本公司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香港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概約股權百分比
鄭立育先生	全權信託創辦人 (附註2)	290,090,986 (L) 普通股	25.22%
	實益擁有人	30,274,000 (L) 普通股	2.63%
	配偶權益 (附註3)	10,518,046 (L) 普通股	0.91%
鄭立彥先生	信託受益人 (附註2)	290,090,986 (L) 普通股	25.22%
程嘉君先生	實益擁有人	34,000 (L) 普通股	0.00%
黃國光先生	實益擁有人	5,673,866 (L) 普通股	0.49%
	配偶權益 (附註4)	2,950,631 (L) 普通股	0.26%
謝萬福先生	實益擁有人	2,874,432 (L) 普通股	0.25%
羅榮德先生	實益擁有人	7,167,942 (L) 普通股	0.62%
蔡文預先生	實益擁有人	34,000 (L) 普通股	0.00%
徐容國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48,000 (L) 普通股	0.35%
葉偉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34,000 (L) 普通股	0.00%

附註：

- 「L」表示股份的好倉。
- 該等股份以Southern Asia Management Limited (「南亞」) 的名義登記。南亞由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全資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鄭立育先生成立的鄭氏家族信託實益擁有。鄭氏家族信託的受益人包括鄭立彥先生及鄭立育先生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立彥先生及鄭立育先生視為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所擁有全部股份之權益。
- 鄭立育先生為林美麗女士之丈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視為擁有林美麗女士所擁有全部股份之權益。
- 黃國光先生為王淑惠女士之丈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視為擁有王淑惠女士所擁有全部股份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

(ii) 相關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概約股權 百分比
鄭立彥先生	實益擁有人	2,194,000(L) (附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0.19%
程嘉君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 (L) (附註3)	7-11-2012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3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4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5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6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7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7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黃國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 (L) (附註3)	7-11-2012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1,000 (L) (附註3)	7-11-2013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1,000 (L) (附註3)	7-11-2014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1,000 (L) (附註3)	7-11-2015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1,000 (L) (附註3)	7-11-2016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1,000 (L) (附註3)	7-11-2017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2% (附註4)
謝萬福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2,000 (L) (附註3)	7-11-2013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402,000 (L) (附註3)	7-11-2014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402,000 (L) (附註3)	7-11-2015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402,000 (L) (附註3)	7-11-2016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402,000 (L) (附註3)	7-11-2017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3% (附註4)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概約股權 百分比 (附註4)
羅榮德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2,000 (L) (附註3)	7-11-2013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402,000 (L) (附註3)	7-11-2014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402,000 (L) (附註3)	7-11-2015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402,000 (L) (附註3)	7-11-2016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402,000 (L) (附註3)	7-11-2017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3% (附註4)
蔡文預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 (L) (附註3)	7-11-2012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3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4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5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6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7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徐容國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 (L) (附註3)	7-11-2012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1,000 (L) (附註3)	7-11-2013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1,000 (L) (附註3)	7-11-2014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1,000 (L) (附註3)	7-11-2015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1,000 (L) (附註3)	7-11-2016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1,000 (L) (附註3)	7-11-2017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2% (附註4)

董事會報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概約股權 百分比 (附註4)
葉偉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 (L) (附註3)	7-11-2012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3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4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5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6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5,000 (L) (附註3)	7-11-2017至 30-11-2019	0.97港元	0.00% (附註4)

附註：

1. 「L」表示相關股份的好倉。
2.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包括在台灣交易所上市的2,194,000份台灣存託憑證，相等於2,194,000股本公司股份。
3.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包括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分別授予程嘉君先生、黃國光先生、謝萬福先生、羅榮德先生、蔡文預先生、徐容國先生及葉偉明先生的176,000份、1,256,000份、2,010,000份、2,010,000份、176,000份、1,256,000份及176,000份購股權，而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4. 該百分比乃以緊隨全面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後的已發行股份1,237,768,000股計算，並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除因行使該等購股權而擴大外，在全面行使該等購股權前並無改變。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記錄於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及無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財務資料附註31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董事或彼等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不論親生或領養)並無獲得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權利，且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獲任何法團的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向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進一步詳情於財務資料附註31披露。

以下購股權於年內在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附註2)	授出日期 每股股份價格 (附註3)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程嘉君先生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2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3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4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5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6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7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	35,000	(34,000)	-	-	1,000	17-1-2012	7-11-2012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3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4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5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6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7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210,000	210,000	(34,000)	(210,000)	-	176,000			
黃國光先生	1,000,000	-	(1,000,000)	-	-	-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港元	1.56港元
	252,000	-	-	(252,000)	-	-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252,000	-	-	(252,000)	-	-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252,000	-	-	(252,000)	-	-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250,000	-	-	(250,000)	-	-	3-5-2011	7-11-2015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250,000	-	-	(250,000)	-	-	3-5-2011	7-11-2016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250,000	-	-	(250,000)	-	-	3-5-2011	7-11-2017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	251,000	(250,000)	-	-	1,000	17-1-2012	7-11-2012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251,000	-	-	-	251,000	17-1-2012	7-11-2013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251,000	-	-	-	251,000	17-1-2012	7-11-2014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251,000	-	-	-	251,000	17-1-2012	7-11-2015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251,000	-	-	-	251,000	17-1-2012	7-11-2016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251,000	-	-	-	251,000	17-1-2012	7-11-2017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2,506,000	1,506,000	(1,250,000)	(1,506,000)	-	1,256,000				

董事會報告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附註2)	授出日期 每股股份價格 (附註3)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謝萬福先生	500,000	-	(500,000)	-	-	-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港元	1.56港元	
	554,000	-	-	(554,000)	-	-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554,000	-	-	(554,000)	-	-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554,000	-	-	(554,000)	-	-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250,000	-	-	(250,000)	-	-	3-5-2011	7-11-2015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250,000	-	-	(250,000)	-	-	3-5-2011	7-11-2016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250,000	-	-	(250,000)	-	-	3-5-2011	7-11-2017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	402,000	(402,000)	-	-	-	17-1-2012	7-11-2012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402,000	-	-	-	402,000	17-1-2012	7-11-2013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402,000	-	-	-	402,000	17-1-2012	7-11-2014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402,000	-	-	-	402,000	17-1-2012	7-11-2015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402,000	-	-	-	402,000	17-1-2012	7-11-2016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402,000	-	-	-	402,000	17-1-2012	7-11-2017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2,912,000	2,412,000	(902,000)	(2,412,000)	-	2,010,000				
羅榮德先生	500,000	-	(500,000)	-	-	-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港元	1.56港元	
	554,000	-	-	(554,000)	-	-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554,000	-	-	(554,000)	-	-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554,000	-	-	(554,000)	-	-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250,000	-	-	(250,000)	-	-	3-5-2011	7-11-2015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250,000	-	-	(250,000)	-	-	3-5-2011	7-11-2016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250,000	-	-	(250,000)	-	-	3-5-2011	7-11-2017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	402,000	(402,000)	-	-	-	17-1-2012	7-11-2012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402,000	-	-	-	402,000	17-1-2012	7-11-2013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402,000	-	-	-	402,000	17-1-2012	7-11-2014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402,000	-	-	-	402,000	17-1-2012	7-11-2015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402,000	-	-	-	402,000	17-1-2012	7-11-2016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402,000	-	-	-	402,000	17-1-2012	7-11-2017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2,912,000	2,412,000	(902,000)	(2,412,000)	-	2,010,000				
蔡文預先生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2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3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4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5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6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7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	35,000	(34,000)	-	-	1,000	17-1-2012	7-11-2012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3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4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5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6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7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210,000	210,000	(34,000)	(210,000)	-	176,000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附註2)	授出日期 每股股份價格 (附註3)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徐容國先生	1,334	-	(1,334)	-	-	-	7-11-2006	7-11-2010至6-11-2016	1.56港元	1.56港元	
	332,666	-	(332,666)	-	-	-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港元	1.56港元	
	252,000	-	-	(252,000)	-	-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252,000	-	-	(252,000)	-	-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252,000	-	-	(252,000)	-	-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250,000	-	-	(250,000)	-	-	3-5-2011	7-11-2015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250,000	-	-	(250,000)	-	-	3-5-2011	7-11-2016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250,000	-	-	(250,000)	-	-	3-5-2011	7-11-2017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	251,000	(250,000)	-	-	1,000	17-1-2012	7-11-2012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251,000	-	-	-	251,000	17-1-2012	7-11-2013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251,000	-	-	-	251,000	17-1-2012	7-11-2014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251,000	-	-	-	251,000	17-1-2012	7-11-2015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251,000	-	-	-	251,000	17-1-2012	7-11-2016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251,000	-	-	-	251,000	17-1-2012	7-11-2017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1,840,000	1,506,000	(584,000)	(1,506,000)	-	1,256,000					
葉偉明先生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2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3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4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5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6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35,000	-	-	(35,000)	-	-	3-5-2011	7-11-2017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	35,000	(34,000)	-	-	1,000	17-1-2012	7-11-2012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3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4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5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6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35,000	-	-	-	35,000	17-1-2012	7-11-2017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210,000	210,000	(34,000)	(210,000)	-	176,000				

董事會報告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期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每股行使價 (附註2)	每股股份價格 (附註3)
其他僱員										
合計	76,666	-	(2,666)	-	(74,000)	-	7-11-2006	7-11-2010至6-11-2016	1.56港元	1.56港元
	12,077,334	-	(11,833,334)	-	(244,000)	-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港元	1.56港元
	12,607,333	-	-	(12,151,333)	(456,000)	-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12,607,333	-	-	(12,151,333)	(456,000)	-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12,607,334	-	-	(12,151,334)	(456,000)	-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港元	2.75港元
	3,690,000	-	-	(3,490,000)	(200,000)	-	14-7-2009	7-11-2011至13-7-2019	4.15港元	4.15港元
	3,690,000	-	-	(3,490,000)	(200,000)	-	14-7-2009	7-11-2012至13-7-2019	4.15港元	4.15港元
	3,690,000	-	-	(3,490,000)	(200,000)	-	14-7-2009	7-11-2013至13-7-2019	4.15港元	4.15港元
	3,690,000	-	-	(3,490,000)	(200,000)	-	14-7-2009	7-11-2014至13-7-2019	4.15港元	4.15港元
	3,690,000	-	-	(3,490,000)	(200,000)	-	14-7-2009	7-11-2015至13-7-2019	4.15港元	4.15港元
	4,202,999	-	-	(3,996,334)	(206,665)	-	3-5-2011	7-11-2012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4,203,000	-	-	(3,996,333)	(206,667)	-	3-5-2011	7-11-2013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4,203,000	-	-	(3,996,333)	(206,667)	-	3-5-2011	7-11-2014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16,395,667	-	-	(16,355,000)	(40,667)	-	3-5-2011	7-11-2015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16,395,667	-	-	(16,355,000)	(40,667)	-	3-5-2011	7-11-2016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16,395,667	-	-	(16,355,000)	(40,667)	-	3-5-2011	7-11-2017至13-7-2019	2.62港元	2.62港元
	-	17,232,000	(15,614,000)	-	(1,205,334)	412,666	17-1-2012	7-11-2012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17,232,000	-	-	(1,205,334)	16,026,666	17-1-2012	7-11-2013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17,232,000	-	-	(1,205,333)	16,026,667	17-1-2012	7-11-2014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17,232,000	-	-	(1,205,333)	16,026,667	17-1-2012	7-11-2015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17,232,000	-	-	(1,205,333)	16,026,667	17-1-2012	7-11-2016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	17,232,000	-	-	(1,205,333)	16,026,667	17-1-2012	7-11-2017至30-11-2019	0.97港元	0.97港元
	130,222,000	103,392,000	(27,450,000)	(114,958,000)	(10,660,000)	80,546,000				
	141,022,000	111,858,000	(31,190,000)	(123,424,000)	(10,660,000)	87,606,000				

附註：

1.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至行使期開始。
2. 購股權行使價可於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中出現其他類似變動時作出調整。
3.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所披露之股份價格，是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的交易日的香港交易所收市價。

主要股東所擁有的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以外的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概約股權百分比
南亞	實益擁有人	290,090,986 (L) 普通股	25.22%
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290,090,986 (L) 普通股	25.22%
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s Limited (附註2)	受託人(並非無條件受託人)	290,090,986 (L) 普通股	25.22%
林美麗女士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0,518,046 (L) 普通股	0.91%
	配偶權益	320,364,986 (L) 普通股	27.85%

附註：

- 「L」表示股份的好倉。
- 該等股份以南亞的名義登記。南亞由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全資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鄭氏家族信託擁有，而該信託之受託人為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s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視為擁有南亞所擁有的全部股份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s Limited視為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所擁有的全部股份權益。南亞名下的股份亦於「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本公司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列為鄭立育先生及鄭立彥先生的權益。
- 林美麗女士為鄭立育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彼視為擁有鄭立育先生所擁有全部股份之權益。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任何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擁有記錄於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所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乃(i)在本集團日常業務範圍內進行；(ii)根據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給予或來自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及(iii)符合有關規範交易協議及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在回顧年度，本集團曾進行下列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5及14A.46條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 (a) 根據大煜國際有限公司(「大煜」)，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與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緯創」)(代表其本身及代表緯創及其附屬公司之其他成員公司(「緯創集團」))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銷售協議，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同意向緯創集團出售本集團製造及/或供應的電子產品外殼及有關物料(「產品」)，價格由本集團及緯創(代表其本身及代表緯創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參考市價不時釐定，及按不優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銷售產品適用的條款進行。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大煜(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及緯創(為其本身及代表緯創集團)訂立三年期之現有總銷售協議之續期協議，年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除非根據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提前終止。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緯創集團銷售產品之總額約為2,242,58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783,674,000港元)。

由於緯創為本公司非全資擁有的間接附屬公司Mindforce Holdings Limited之主要股東，故緯創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 (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大煜(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及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仁寶」)及其三間附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仁寶及其附屬公司之其他成員公司(「仁寶集團」))訂立總銷售協議，內容有關由本集團向仁寶集團銷售產品，價格由本集團與仁寶(為其本身及代表仁寶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不時釐定，並參考市價及按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銷售產品適用之條款。仁寶集團向本集團應付之產品之價格乃於120天信貸期後透過向本集團銀行賬戶轉賬方式支付。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大煜(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及仁寶(為其本身及代表仁寶集團)訂立三年期之現有總銷售協議之續期協議，年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除非根據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提前終止。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仁寶集團銷售產品之總額約為3,009,45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166,598,000港元)。

由於仁寶集團為本公司非全資擁有的間接附屬公司華元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之主要股東，仁寶集團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 (c)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其立股份有限公司(「其立」)，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和三益有限公司訂立協議，內容有關其立以新台幣80,660,000元(相當於21,456,000港元)之代價向三益收購一幅土地及建於其上之樓宇和一些設備(包括但不限於位於該處之生產機器)，代價乃根據獨立估值師所提供之估值報告釐定。

由於三益由執行董事鄭立育先生、鄭立彥先生(二人均為執行董事)及彼等之家屬全資擁有，故三益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本公司已就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已聘請核數師安永會計事務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號》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應用指引》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聯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公司的持續關聯交易作出匯報。安永會計事務所已根據上市規則就本集團上述(a)及(b)項下之持續關聯交易的審驗結果和結論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並確認上市規則第14A.38條所載的事項。本公司已將該函件副本呈交香港交易所。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發出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董事之競爭業務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參與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

審核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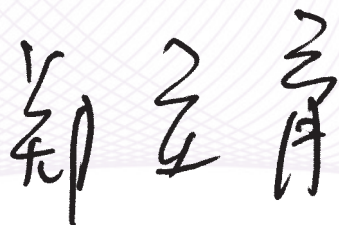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會計準則與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業績。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行將退任，而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鄭立育

主席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企業管治常規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相信恰當稱身的企業管治守則對其穩健發展及業務所需相當重要，故積極制訂恰當稱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規定。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的董事會(「董事會」)已成立一個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守則規定。本公司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定期審核其企業管治慣例，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規定。

第A.2.1條守則規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權應有區分，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鄭立育先生為董事會主席，惟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管理及執行董事會指示與指令均由本集團管理層(包括本集團部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負責。董事相信，將本集團不同範疇的日常管理工作交由擁有不同經驗及資歷的高級管理人員處理，本集團可提高實行業務計劃的效益及效率。

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管理架構，並於有需要時作出適當改變並通知股東有關事宜。

董事會

本集團由董事會領導及監管，而董事會現由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董事會監督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營運，主要職責包括審批本公司的整體業務、財務及技術策略，制訂主要業務目標、審批財政預算及主要開支、監督及審查管理人員的表現，而高級管理人員則負責本集團業務的監督及日常管理，以及執行已獲董事會批准之集團計劃。

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本公司委任，任期由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計為期兩年，其後將自動續期一年，新任期由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起計，直至本公司或各董事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按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書面確認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衡量獨立性的所有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並應用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認為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要求的標準。

董事袍金須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由董事會基於董事的職務、責任及表現與本集團業績釐定。

除執行董事鄭立育先生及鄭立彥先生為兄弟關係外，各董事之間無任何親戚關係，而董事會成員之間亦無任何財政、業務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董事於會議的出席記錄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1.1條守則規定，董事會每年須定期舉行不少於四次會議，即約每季舉行一次。如有需要亦會舉行董事會特別會議。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共舉行五次會議(不包括於本年度內由董事會組成之董事委員會舉行之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即股東週年大會。各董事出席董事會議及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情況表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議		股東大會	
	舉行會議的次數	出席會議的次數	舉行會議的次數	出席會議的次數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主席)	5	5	1	1
鄭立彥先生	5	5	1	-
黃國光先生	5	5	1	-
謝萬福先生	5	5	1	-
羅榮德先生	5	4	1	-
徐容國先生	5	5	1	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嘉君先生	5	5	1	-
蔡文預先生	5	5	1	-
葉偉明先生	5	5	1	1

董事委員會會議將於有需要時召開。

有關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董事會會議的個別董事出席記錄，請參閱本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問責性」和「薪酬委員會」各節所載。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為確保董事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A.6.5條守則規定，本公司應負責安排董事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並提供有關經費。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安排，及每名董事已參與一個就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上市公司董事的責任和上市規則相關更新的培訓研討會，此項培訓由本公司香港法律之法律顧問提供。

董事會委員會

為符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經已生效之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之新守則規定，故此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批准成立兩個新增的董事會委員會，命名為企業管治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因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轄下有四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藉以監察本公司各範疇的事務。

各董事會委員會已成立，並以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書面職權範圍，列出其權力及職責，有關職權範圍均可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覽閱。故此，董事會委員會均須向董事會報告彼等所作出之決策或建議。而且，董事會委員會均獲提供充分資源以履行彼等職責，並可在合理之要求下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就其舉行會議之常規、程序及安排，請參考已上載於本公司及／或香港交易所網站的各個董事會委員會之相關職權範圍。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並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遵守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之新守則規定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企業管治委員會現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程嘉君先生、蔡文預先生及葉偉明先生；以及執行董事鄭立育先生及黃國光先生。葉偉明先生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委員會主要負責保持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和非財務類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企業管治委員會應引入，並提出關於企業管治的使用原則和審查，並確定企業管治政策，從而提高和確保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能達到高標準。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而企業管治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表列如下：

董事姓名	舉行會議的次數	出席會議的次數
葉偉明先生(主席)	1	1
程嘉君先生	1	1
蔡文預先生	1	1
鄭立育先生	1	1
黃國光先生	1	1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遵守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之新守則規定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程嘉君先生、蔡文預先生及葉偉明先生；以及執行董事鄭立育先生及黃國光先生組成。鄭立育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的各項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前，董事會整體負責提名委員會之前述職責。董事會已採納新董事的提名程序，據此，(i)將與候選人進行面試；及(ii)董事會將以董事會會議或書面決議案的方式，考慮並酌情批准委任新董事。為確保新董事妥為了解本公司的運作及業務，以及彼全面知悉彼根據適用法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的責任，彼於首次獲委任後將獲提供一次全面、度身訂造及正式的介绍。

年內並無提名及委任董事。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和組成，而提名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表列如下：

董事姓名	舉行會議的次數	出席會議的次數
鄭立育先生(主席)	1	1
程嘉君先生	1	1
蔡文預先生	1	1
葉偉明先生	1	1
黃國光先生	1	1

審核委員會及問責性

董事會負責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持續經營財政狀況的公司帳目，亦負責在本集團年報及中期報告、其他股價敏感公告及其他上市規則規定的財政披露中，提供平衡、清晰及簡明的評估。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全部有關資料及紀錄以編製帳目及作出上述評估。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遵守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之新守則規定採納其經修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程嘉君先生、蔡文預先生及葉偉明先生組成，並由程嘉君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監察整個財務匯報程序，及本公司的內部控制措施是否充份及有效(包括是否有足夠資源、本公司員工會計及財務匯報功能方面是否有足夠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培訓及預算)。

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外界核數師的聘任、重新聘任或撤換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亦檢討及監督外界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審核程序是否有效，以確保完全符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的標準，及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與外界核數師及執行董事會面，以檢討及批准審核計劃，及審閱本集團的二零一一年度業績及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及審核結果。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四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表列如下：

董事姓名	舉行會議的次數	出席會議的次數
程嘉君先生(主席)	4	4
蔡文預先生	4	4
葉偉明先生	4	4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遵守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之新守則規定採納其經修訂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現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程嘉君先生、蔡文預先生、及葉偉明先生；以及執行董事鄭立育先生及黃國光先生。程嘉君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和薪酬、獎金及福利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檢討本年度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而薪酬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表列如下：

董事姓名	舉行會議的次數	出席會議的次數
程嘉君先生(主席)	1	1
蔡文預先生	1	1
葉偉明先生	1	1
鄭立育先生	1	1
黃國光先生	1	1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應付／已付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審核及非審核費用包括3,100,000港元審核費及913,000港元非審核服務費。

董事及核數師的確認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編製回顧年度的帳目。

本公司外界核數師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財務報表所載獨立核數師報告的申報責任。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負責確保本集團內維持穩健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已聘用獨立專業人士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審閱，從而確保財務及經營職能、合規監控、重大監控、資產管理及風險管理職能均已設立及有效運作。根據獨立專業人士的評估，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維持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部門)進行審閱，並信納該系統已充分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證，可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免受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的損失、交易均獲妥為授權及已保存適當的會計記錄。董事將繼續應聘外部獨立專業人士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並將繼續檢討設立內部審核職能的需要。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溝通

本公司透過各種渠道加強與投資者的關係及溝通。本公司的信息主要是通過本公司的財務報告(中期報告和年度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應要求許召開的大會傳達給本公司的股東和投資界；董事及指定的高級管理人員將出席該等大會，並回應本公司股東及投資界的信息和查詢請求。主席及董事將會解答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問題。外界核數師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解答問題(如有)。

謹請股東踴躍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相關文件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之規定須寄予各股東，而此等文件亦須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juteng>)及香港交易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刊登。

本公司股東和投資界亦可透過ir@juteng.com.tw與本公司聯絡。

股東權利

1.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 1.1 以下乃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應本公司的股東(「股東」，每名「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 (1) 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遞呈要求人士」)，有權以書面通知(「遞呈要求」)要求董事就該項要求所指定的任何事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2) 該遞呈要求須以書面形式，發送電子郵件至本公司ir@juteng.com.tw的電子郵件地址向董事會或秘書提呈。
 - (3) 該股東特別大會須於該項遞呈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 (4) 倘於有關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2. 作出查詢的程序

- 2.1 有關股權，股權轉讓，登記及派付股息，股東應直接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發出提問，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詳情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 2.2 股東可在任何時候發送電子郵件至本公司ir@juteng.com.tw的電子郵件地址，提出有關本公司的任何查詢。
- 2.3 為本公司能就有效的提問作迅速回響，謹提醒股東遞呈提問請連同詳細聯絡方法。

3.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和詳細聯絡方法

- 3.1 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股東應以書面通知他／她／它的建議(「該建議」)連同他／她／它的詳細聯絡方法，遞送電子郵件至本公司ir@juteng.com.tw的電子郵件地址。
- 3.2 股東的身份和他／她／它的請求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驗證，待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確認要求是適宜、合理及由股東發出後，董事會將自行決定是否把該建議列入大會議程並載於會議通知內。

3.3 就考慮由股東提出於股東大會上審議的建議，向全體股東發出之會議通知期就不同的建議性質分別如下：

- (1) 如該建議要求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或特別決議案方式通過，須發出不少於21天的書面通知；
- (2) 如該建議要求在非股東週年大會或為通過特別決議案而召開的大會通過，須發出不少於14天的書面通知。



致：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40至117頁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及公司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彼等認為必須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吾等僅向整體股東作出報告，而不會作為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政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制成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入	6	9,201,313	8,234,507
銷售成本		(7,800,083)	(7,366,615)
毛利		1,401,230	867,8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99,874	64,760
銷售及分銷開支		(93,525)	(97,877)
行政開支		(530,905)	(478,112)
其他開支		(26,471)	(17,252)
融資成本	7	(61,993)	(45,12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7,178)
除稅前溢利	8	788,210	287,108
所得稅開支	11	(128,589)	(50,361)
本年度溢利		659,621	236,74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2	600,959	256,625
非控制權益		58,662	(19,878)
		659,621	236,74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4		
— 基本(港仙)		53.2	22.7
— 攤薄(港仙)		51.2	22.6

本年度擬付股息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3。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659,621	236,747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63,174	234,967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24	6,653	(22,037)
所得稅影響		(1,400)	7,001
		5,253	(15,03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68,427	219,931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728,048	456,67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2	663,786	432,109
非控制權益		64,262	24,569
		728,048	456,678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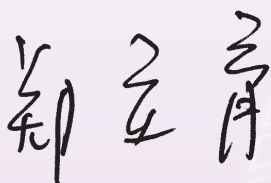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6,193,404	5,804,675
土地地租	16	183,319	169,154
商譽	17	40,062	37,89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20	–	(77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438,178	309,492
可供出售投資	24	31,373	24,768
非流動資產總額		6,886,336	6,345,211
流動資產			
存貨	21	937,488	1,029,348
應收貿易款項	22	3,239,371	2,731,8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964,792	558,292
衍生金融工具	29	15,155	9,970
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25	43,231	43,34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5	1,162,927	654,492
流動資產總額		6,362,964	5,027,31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6	1,629,270	1,795,8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744,140	921,614
應付稅項		172,918	130,492
計息銀行借貸	28	2,499,007	540,877
流動負債總額		5,045,335	3,388,859
流動資產淨額		1,317,629	1,638,45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203,965	7,983,664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28	1,582,652	2,081,154
遞延稅項負債	18	4,719	3,79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587,371	2,084,953
資產淨值		6,616,594	5,898,711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0	115,016	111,897
儲備	32(a)	5,133,063	4,540,255
建議末期股息	13	138,019	89,518
		5,386,098	4,741,670
非控制權益		1,230,496	1,157,041
權益總額		6,616,594	5,898,711



鄭立育
董事



黃國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附註30)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30、(c))	實收盈餘 千港元 (附註(c))	備員股份 報酬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b)、(c))	法定儲備基金 千港元 (附註(a)、(c))	外匯波動 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保單溢利 千港元 (附註(c))	可供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建議 末期股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制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3,291	690,137	190,201	59,771	363,744	125,628	436,812	2,301,818	16,873	90,633	4,388,908	836,581	5,225,489
本年度溢利		-	-	-	-	-	-	-	256,625	-	-	256,625	(19,878)	236,747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	-	(15,036)	-	(15,036)	-	(15,036)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190,520	-	-	-	190,520	44,447	234,967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190,520	256,625	(15,036)	-	432,109	24,569	456,678
購回股份	30	(1,394)	(17,897)	-	-	-	-	-	-	-	-	(19,291)	-	(19,291)
註銷股份開支	30	-	(85)	-	-	-	-	-	-	-	-	(85)	-	(85)
非控制股東注資		-	-	-	-	-	-	-	-	-	-	-	297,386	297,386
視為收購非控制權益		-	-	-	-	1,495	-	-	-	-	-	1,495	(1,495)	-
股份報酬安排	31	-	-	-	29,167	-	-	-	-	-	-	29,167	-	29,167
宣派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	-	-	-	-	-	-	-	(90,633)	-	(90,633)	-	(90,633)
建議末期股息	13	-	-	(89,518)	-	-	-	-	-	89,518	-	-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11,897	672,155	100,683	88,938	365,239	125,628	627,332	2,558,443	1,837	89,518	4,741,670	1,157,041	5,898,711
本年度溢利		-	-	-	-	-	-	-	600,959	-	-	600,959	58,662	659,62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	-	5,253	-	5,253	-	5,253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57,574	-	-	-	57,574	5,600	63,174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57,574	600,959	5,253	-	663,786	64,262	728,048
就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3,119	86,150	-	(50,654)	-	-	-	-	-	-	38,615	-	38,615
收購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3,825)	(3,825)
非控制股東注資		-	-	-	-	-	-	-	-	-	-	-	15,220	15,220
撤銷註冊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	-	-	-	-	-	-	-	-	-	-	(2,202)	(2,202)
股份報酬安排	31	-	-	-	32,551	-	-	-	-	-	-	32,551	-	32,551
宣派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1,006)	-	-	-	-	-	(89,518)	-	(90,524)	-	(90,524)
建議末期股息	13	-	(38,342)	(99,677)	-	-	-	-	-	138,019	-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016	719,963	-	70,835	365,239	125,628	684,906	3,159,402	7,090	138,019	5,386,098	1,230,496	6,616,594

附註：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大陸」)有關法規，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若干指定百分比的除稅後溢利撥入法定儲備基金。除中國有關法規及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若干限制外，法定儲備基金可用作抵銷虧損或以已繳股本方式進行資本化發行。
- 資本儲備乃指於以往年度本公司附屬公司資本化之溢利。
- 該等儲備帳組成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的綜合儲備5,133,06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540,255,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788,210	287,108
經下列各項作出的調整：			
融資成本	7	61,993	45,12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7,178
利息收入	6	(6,835)	(14,000)
股息收入	6	(205)	(1,373)
折舊	8	589,396	490,550
土地地租攤銷	8	4,188	2,3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8	17,493	9,013
滯銷及陳舊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8	(11,750)	5,081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31	32,551	29,167
		1,475,041	860,208
存貨減少/(增加)		106,746	(5,710)
應收貿易款項增加		(504,373)	(258,929)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減少		–	26,0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59,773)	(148,573)
衍生金融工具(增加)/減少		(5,185)	7,646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減少)/增加		(184,291)	214,5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177,883)	87,073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的銀行墊款減少		–	(26,033)
		550,282	756,291
營業所得現金		550,282	756,291
已付中國大陸所得稅		(86,237)	(44,890)
已付海外所得稅		(657)	(488)
退回所得稅		2,483	7,331
已收利息		6,835	14,000
已付利息		(61,993)	(45,125)
		410,713	687,119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10,713	687,119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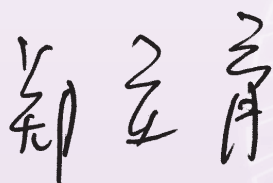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274,766)	(1,379,146)
收購土地地租款項		(20,067)	(72,265)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		–	(5,1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71,209	18,902
已收股息		205	1,373
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116	(21,66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增加		(128,686)	(160,50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3	(5,261)	–
非控制股東注資		15,201	–
註銷非控制權益		(1,634)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343,683)	(1,618,472)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非控制股東出資		–	297,386
新增銀行貸款		1,836,318	1,453,460
償還銀行貸款		(376,690)	(944,882)
已付股息		(90,524)	(90,633)
購回股份	30(a)	–	(19,376)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0(b)	38,615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407,719	695,95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474,749	(235,398)
年初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54,492	862,150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3,686	27,740
年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62,927	654,49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	1,162,927	654,492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 所載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62,927	654,492

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9	1,330,358	1,359,759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281	30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5	42	41
流動資產總額		323	34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2,476	3,854
流動負債淨額		(2,153)	(3,508)
資產淨值		1,328,205	1,356,251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0	115,016	111,897
儲備	32(b)	1,075,170	1,154,836
建議末期股息	13	138,019	89,518
權益總額		1,328,205	1,356,251



鄭立育
董事



黃國光
董事

1. 公司資料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電腦外殼。

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並且採用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投資以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報，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千位。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之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綜合入帳，並繼續綜合入帳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時為止。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交易、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引致之未變現盈虧及股息均於綜合帳目時全數抵銷。

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乃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此舉引致結餘為負數。

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帳。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交易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帳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何者屬適當)。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嚴重高通脹及首次採納者刪除固定日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之修訂

採納以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過渡指引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投資實體之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呈列其他全面收入之項目之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修訂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地表採礦於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²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一系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²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1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預計適用於本集團之有關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規定，實體須披露有關抵銷權及相關安排(例如抵押品協議)的資料。該等披露將為使用者提供評估淨額結算安排對實體財務狀況的影響的有用資料。所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抵銷的已確認金融工具須作出該等新披露。該等披露亦適用於受限於可執行的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已確認金融工具，不論其是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完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之全面計劃之第一階段之第一部分。此階段針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不再分為四類，而應根據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同現金流特徵，於後續期間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此舉旨在改進和簡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之金融資產分類與計量方式。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金融負債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增規定(「新增規定」)，並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現有取消確認原則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大部分新增規定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一致，因此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之計量將透過公平值選擇(「公平值選擇」)計算。就該等公平值選擇負債而言，由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之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必須於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就負債之信貸風險呈列公平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差異，否則其餘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呈列。然而，新增規定並不涵蓋按公平值選擇納入之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旨在全面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全面取代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對沖會計及金融資產之減值方面之指引繼續適用。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頒佈涵蓋所有階段的最終標準時，本集團將連同其他階段量化其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訂立適用於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或結構性實體)的單一控制模式。該準則包括控制之新定義,用於釐定綜合入帳之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引入的變動要求本集團管理層以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之規定作比較,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受控制之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內解決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處理問題之部份。其亦載有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提出的問題。基於已作出的初步分析,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不會對本集團現時持有的投資構成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投資者非貨幣出資。其描述受共同控制之共同安排之會計方法。其僅提出兩類共同安排,即共同經營及合營企業,並取消以比例合併法就合營企業入帳的選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載有以往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有關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結構性實體之披露規定。其亦引進若干該等實體的新披露規定。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以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過渡指引並提供進一步寬免,免除該等準則的完全追溯應用,以及限定僅就上個比較期間提供經調整比較資料。該等修訂釐清,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首次獲應用的年度期間開始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或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有關本集團所控制實體的綜合結論有所不同,方須進行追溯調整。此外,就有關未綜合結構性實體的披露而言,該等修訂將移除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前之期間須呈列比較資料的規定。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包括投資實體的定義,並為符合投資實體定義的實體提供豁免綜合入帳的規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投資實體須按附屬公司公平值計入損益入帳,而並非予以綜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已作出後續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亦載列投資實體的披露規定。由於本公司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中所界定的投資實體,故本集團預期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影響。

因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亦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作出後續修訂。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以及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及十二月頒佈的該等準則的後續修訂。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公平值之精確定義及公平值計量之單一來源及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使用之披露規定。該準則並無更改本集團須使用公平值之情況，惟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平值時，如何應用公平值提供指引。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更改其他全面收入內呈列的項目組合。可於日後時間重新分類(或循環)至損益之項目(例如對沖投資淨額的收益淨額、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的變動淨額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淨虧損或收益)，將與不得重新分類之項目(例如有關界定福利計劃及重估土地及樓宇的精算收益及虧損)分開呈列。該等修訂將僅影響呈列，並不會對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影響。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載有若干修訂，由基本變動以至簡單闡釋及重新措辭。經修訂準則就界定退休福利計劃之入帳引入重大變動，包括取消遞延確認精算盈利及虧損之選擇。其他變動包括修訂確認終止福利之時間、短期僱員福利之分類及界定福利計劃之披露。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為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釐清「目前具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抵銷權利」的釋義。該等修訂亦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可應用於結算系統(例如中央結算所系統)，而該系統乃採用非同步的總額結算機制。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而該等修訂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年度改進載列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各項準則均各自設有過渡條文。採納部份修訂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惟預期該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預期將對本集團的政策構成重大影響的該等修訂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釐清自願性額外比較資料與最低規定比較資料之間的差異。一般而言，最低規定比較期間為上個期間。當實體自願提供上個期間以外的比較資料時，其須於財務報表的相關附註中載入比較資料。額外比較資料毋須包含完整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續)

此外，該修訂釐清，當實體更改其會計政策、作出追溯重列或進行重新分類，而有關變動對財務狀況表構成重大影響時，則須呈列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然而，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的相關附註則毋須呈列。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釐清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所得稅須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帳。該修訂移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現有所得稅規定，並要求實體就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任何所得稅須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政及營運政策而從其業務中獲利的公司。

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損益表。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帳。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既非附屬公司，亦非共同控制實體，而是本集團持有一般具有不少於20%投票股權之長期權益及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之實體。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根據會計權益法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一欄內列帳。任何可能存在之不同會計政策已作出調整以達成一致。本集團應佔收購聯營公司後業績及儲備乃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儲備內。因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而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除未變現虧損能證明所轉讓之資產已發生減值之情況外，其他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會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而予以對銷。收購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則計入作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一部分，且不會單獨進行減值測試。任何可能存在之不同會計準則已作出調整以使其一致。

聯營公司計入本公司損益表之業績以已收取及應收之股息為限。本公司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被視為非流動資產，並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帳。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購買法入帳。轉讓之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算，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之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淨值，計量被收購方之非控制權益(屬現時擁有之權益且於清盤時其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全部其他非控制權益部份乃按公平值計量。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計入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須根據合約條款、收購日期之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涉及之金融資產及承擔之金融負債進行評估，並合理分類及確認，其中包括將內嵌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之主合約分開。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之股權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有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屬金融工具之資產或負債及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疇內之或有代價乃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之變動。倘或有代價不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範疇，則按合適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分類為權益之或有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計入權益內。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已確認非控制權益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總額，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如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首次確認後，商譽乃以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每年均會測試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帳面值可能減值時，則作出更頻密的審閱。本集團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其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將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受惠於合併的協同效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該組單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減值乃以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值，則會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可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予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一部分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被出售，則與被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會於釐定出售盈虧時計入該業務的帳面值內。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被出售業務的相關價值及所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計量。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不包括存貨、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而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確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類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確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帳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中與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支銷類別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須評估有否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有該跡象存在，則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會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惟撥回後的數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帳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帳。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達致工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產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倘能達成確認標準，則主要調查的開支將撥作該資產之帳面值作為替代項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部分須不時替換，則本集團確認有關部分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的獨立資產並對其計算相應折舊。

折舊於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提以直線法將成本撇銷至資產的剩餘價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毋需折舊
樓宇	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或5至10年
機器	10年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5年
汽車	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具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均獨立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及調整(倘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步確認之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日後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入帳。於不再確認資產的年度內在損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盈虧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帳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或安裝的樓宇、廠房及機器和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帳，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購買、建設、安裝和測試的直接成本，以及建設或安裝期間有關借貸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可用時會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帳。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所需的任何估計成本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撥備

當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日後可能須動用資源履行有關責任，且有關責任所涉數額能可靠估計，則須確認撥備。

股息

董事擬派的末期股息會列作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股本的保留溢利或實繳盈餘獨立分配，直至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為止。當有關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時，會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會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立即確認為負債。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不論是否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股本確認。

當期及過往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自稅務機構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計算，稅率乃按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並會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以負債法就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稅基與財務申報的資產負債帳面值之間的一切臨時差額計提撥備。

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

- 倘有關遞延稅項負債因首次確認商譽或交易(不包括非業務合併)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而於交易當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予確認；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的應課稅臨時差額，倘臨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而在可見將來應不會撥回，則不予確認。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對於所有可抵扣臨時差額、承前未動用稅務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務虧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而可動用該等可抵扣臨時差額、承前未動用稅務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抵銷，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

- 倘有關可抵扣臨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因首次確認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而於交易當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予確認；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的可抵扣臨時差額，僅會於臨時差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且將會有應課稅溢利而可動用臨時差額抵銷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帳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的帳面值。倘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而可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及確認並無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應用於資產變現或償還負債期間的稅率計算。

若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有關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構的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抵銷，則對銷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均須參加有關政府當局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相當於其薪酬成本若干百分比的供款。有關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定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本集團香港附屬公司的所有僱員設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作出，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定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當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該等僱主供款全數歸僱員所有。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僱員福利(續)

股份付款

本公司設立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目的在於向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方式收取酬金，即僱員提供服務作為獲得股本工具的代價(「股本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的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平值計算。公平值由外聘估值師釐定，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於達成表現及／或服務條件期間，連同相關股本增加一併確認。於各報告期末至歸屬日期就股本付款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本集團對歸屬日期屆滿時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於任何期間在損益表扣除或入帳的金額指由有關期間開始至結束時確認的累計開支變動。

最終並無歸屬的回報並不確認開支，惟須取決於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方能歸屬的股本結算交易除外，而該等獎勵將於達成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時視作歸屬，不論有否達成市場或非歸屬條件。

當修訂股本付款獎勵的條款時，倘獎勵的原條款獲達成將會至少確認開支，猶如有關條款並無修訂。此外，亦會就任何增加股份付款的總公平值，或於修訂當日計算時對僱員有利的修訂確認開支。

倘若註銷股本結算獎勵，則會視作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而任何未就獎勵確認的開支將立即確認。該等獎勵包括任何未達成由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的非歸屬條件的獎勵。然而，倘以新獎勵取代所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當日列作取代獎勵，則所註銷及新授出的獎勵將視作原有獎勵的修訂，有關詳情載於上段。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列作計算每股盈利的額外股份攤薄。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港元呈列。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列值。由本集團旗下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首先按其各自的交易日期通行的功能貨幣匯率入帳。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損益表確認。

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均於損益表確認，惟本集團就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指定為對沖部分的貨幣項目則除外。該等項目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直至出售投資淨額為止，屆時累計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表。該等貨幣項目資產的匯兌差額所應佔之稅項開支及抵免亦於其他全面收入中記錄入帳。

根據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損益與該項目於公平值變動中確認的損益處理一致(即公平值損益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表中確認，該項目所產生的換算差額亦應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表中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以外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通行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報貨幣，而該等公司的損益表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於外匯波動儲備累積。於出售國外業務時，與該特定國外業務相關的其他全面收入部分將於損益表確認。

收購國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就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帳面值作出的任何公平值調整將被視作該國外業務資產及負債處理及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有關現金流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a) 有關人士為一名人士，或其直系親屬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與他人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
- (b) 有關人士為實體，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退休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經營租約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倘本集團是承租人，則根據經營租約應付的租金(扣除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按租期以直線法自損益表扣除。

根據經營租約就土地預付的土地地租首先按成本入帳，其後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

倘租賃支出未能於土地及樓宇部分間可靠分配，全部租賃支出則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作為財務租約悉數計入土地及樓宇成本。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指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倘適用)。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以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以正常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入帳。以正常方式買賣指以須於市場規例或常規所定時間內交付資產的方式買賣金融資產。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根據其分類進行，該等金融資產分類如下：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非衍生金融資產，擁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於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按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入帳。攤銷成本乃於計及收購的任何折讓或溢價而計算，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包括於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內。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損益表的貸款融資成本與其他應收款項開支內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為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及債務證券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為既未分類為持作交易亦未分類為指定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該類別的債務證券為擬持有作既定期限且可視乎現金流量或市況變動時出售的債務證券。

於首次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後續以公平值計量，而未變現收益或虧損則於可供出售投資估值儲備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直至取消確認投資為止，於該情況下，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或直至投資被評定為已減值為止，於該情況下，累計收益或虧損則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表其他開支。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之政策，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所賺取之利息及股息分別作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入帳，並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倘(a)由於合理估計的公平值波幅對該項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在波幅範圍內不同估計不能得以合理地評估或使用作估計公平值，而使非上市股本投資無法可靠計量，則該等投資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帳。

本集團評估於短期內出售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能力及意向是否仍然適合。倘在罕有情況下，因交投不活躍的市場而致使本集團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及管理層買賣該等金融資產之意向於可預見未來出現重大變動時，本集團可能選擇重新分類該等金融資產。當金融資產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定義而本集團有意向並有能力於可見未來或直至到期日持有該資產時，可予重新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僅當本集團有意向並有能力持有金融資產直至其到期日，方可予重新分類至持有至到期日類別。

就自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之金融資產而言，於重新分類日期公平值帳面值為新攤銷成本及已於股本確認的該資產的任何上述收益或虧損於投資的剩餘年期以實際利率於損益攤銷。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的任何差額亦於資產的剩餘年期以實際利率攤銷。倘資產隨後被釐定為減值，則於股本內記錄之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解除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同類金融資產組別的一部分)在以下情況會解除確認：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諾將根據「交付」安排在無重大延誤情況下向第三方全數悉償已收現金流量；及(a)本集團將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或(b)本集團並無將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或回報轉讓或保留，惟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交付安排時，本集團評估其是否已保留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相關程度。當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時，該資產予以確認，惟以本集團持續參與該資產為限。於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一項關聯負債。已轉讓資產及該關聯負債根據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的基準計量。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解除確認金融資產(續)

持續參與即就所轉讓資產所作的擔保，乃根據資產原來帳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兩者較低者釐定。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個別或金融資產組別出現減值。倘且僅倘於首次確認個別或金融資產組別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跡象(一件已發生的「虧損事件」)，而該項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的影響能夠可靠地估計時，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方會被視作減值。減值跡象可包括一名或一群債務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以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

就以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有否客觀減值跡象。倘本集團認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重大與否)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有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其減值虧損會予確認或繼續確認入帳，而不會納入綜合減值評估之內。

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已出現減值虧損，虧損數額乃根據資產帳面值與未來現金流量所得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差額計算。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金融資產原來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估算。倘貸款的利率為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當前實際利率。

資產帳面值透過使用撥備帳下調，而虧損於損益表確認入帳。利息收入於減少後帳面值中持續產生，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相關之撥備乃於預期不可於日後收回時撇銷，而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撥至本集團。

倘於其後期間，經估計減值虧損數額由於確認減值後的事件增加或減少，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則可透過調整撥備帳增加或下調。倘於其後收回撇清，該項收回將於損益表計入其他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成本列帳的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未能可靠地計量公平值而不按公平值列帳的非上市股本工具或與此非上市股本工具掛鈎並須以其交收結算的衍生資產出現減值虧損，虧損金額按該項資產的帳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類似金融資產目前市場回報率折現)的差額計量。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會回撥。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而言，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個別或投資組別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包括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其現時公平值的差額將於扣除之前已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後從其他全面收益移除並於損益表確認。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而言，客觀證據應包括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持續下降至低於其成本。釐定「大幅」或「持續」時須作出判斷。「大幅」乃與該項投資之原成本比較後評估，而「持續」則按公平值低於其原成本之時而評估。倘有減值跡象，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的差額計量的累計虧損(減往期就該項投資於損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移除，並於損益表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表撥回。減值後公平值之增幅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分類為指定作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首次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首先按公平值確認及倘為貸款及借貸，則須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及計息銀行借貸。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解除確認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根據其分類進行，該等金融資產分類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以及於初始確認時獲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

倘收購金融負債旨在於短期內出售，則有關金融負債將分類為持作買賣。本類別包括本集團訂立並無指定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定義對沖關係之對沖工具之衍生金融工具。個別內含衍生工具，除非獲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持作買賣負債之損益於收益表確認。於收益表確認之公平值損益淨額不包括就此等金融負債收取之任何利息。

於首次確認時獲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於首次確認時獲指定，惟須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標準。

貸款及借貸

於首次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以按成本列帳。當負債終止確認或按實際利率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算時已考慮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解除確認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項下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到期，則解除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貸方授予條款迥異的其他負債取代，或現有金融負債的條款經重大修訂，則該等變更或修訂視作解除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各帳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入帳。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財務狀況表內。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於交投活躍的市場買賣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根據報告日收市所報市場價或交易價格(對於長倉採用現行出價，短倉採用現行要價，且該價格均不扣除交易成本)釐定。倘金融工具並無活躍市場，公平值則以合適的估值方法釐定。該等方法包括參照近期按公平原則進行的市場交易、參考其他大致相同工具的現時市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式。

衍生金融工具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

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如遠期貨幣合約)減低外幣波動的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首先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平值確認入帳，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算。衍生工具於公平值為正數時列作資產，而於公平值為負數時則列作負債。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盈虧均直接計入損益表，惟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現金流量對沖實際部分除外。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對比

並無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根據對事實及情況的評估(即相關合約現金流量)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分開為流動或非流動部分。

- 倘本集團預期將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處理方法)至超過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期間，該衍生工具乃與相關項目的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分開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 與主合約並無密切聯繫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與主合約的現金流量一致分類。
- 指定為及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與相關對沖項目的分類一致分類。衍生工具僅於可作出可靠分配時分開為流動部分及非流動部分。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和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價值波動風險不大，且一般自取得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不包括須於要求時償還的銀行透支)及屬本集團現金管理主要組成部分。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其中包括並無限制用途的定期存款。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收入乃於合理確定有關補貼將獲收取，且所有附帶條件均獲符合時按公平值確認。如補貼涉及開支項目，則會於擬用作補償的成本支銷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如補貼涉及一項資產，則公平值會計入遞延收入帳，並就有關資產之預期使用年期每年按等額轉撥至損益表，或從該資產之帳面值中扣減並透過扣減折舊開支轉撥至損益表。

收入確認

收入在有關經濟利益將歸於本集團並能可靠衡量時確認，有關基準如下：

- (a) 銷售貨物的收入，於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與回報轉移予買家時確認，惟本集團對所售貨物必須不再管有與一般擁有權相當的權利或實質控制權；
- (b) 提供服務的收入於服務提供後確認；
- (c)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運用透過在預計使用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實際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益以計算金融資產帳面淨值的利率累積計算；及
- (d) 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借貸成本

直接因收購、建造或生產符合條件的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撥作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該等借貸成本之資本化會於該等資產大部分達致其擬定用途或進行銷售時終止。有關借貸成本未用於符合條件的資產前的短暫特定借貸投資所得的投資收入，從已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與實體借貸相關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4. 重大會計估算

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作出可影響所呈報之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之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資料之估算及假設。然而，有關該等假設及估算之不確定因素可導致於日後需對資產或負債之帳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不明朗因素估計

於報告期末有重大可能使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帳面值須作重大調整而與未來有關的主要假設及不明朗因素估計的其他主要來源概述如下。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一次決定商譽有否減值，此須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單元的價值。本集團估計使用價值，需要估計來自現金單元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需要選出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詳情載於附註17。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有否任何減值跡象。其他非金融資產會於有跡象顯示無法收回帳面值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帳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即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時，便會出現減值。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計算乃基於公平磋商且具約束力的同類資產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遞增成本。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的折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4. 重大會計估算(續)

不明朗因素估計(續)

存貨撇減

存貨乃根據其可變現能力之評估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存貨撇減會於出現顯示餘額未能變現之事件或變動時記錄。識別撇減時需要作出判斷及估算。倘預計與原有之估算不同，有關差異將對有關估算出現變動期間之存貨帳面值及存貨撇減值造成影響。

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動用虧損，則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時間及水平連同未來稅務規劃策略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需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5. 業務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電腦外殼業務。根據管理用途，本集團以其外殼產品經營單一業務，及只有一個可呈報的業務分部。

以上可呈報的業務分部並無合計其他業務分部。

地區資料

(i)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除外)	8,850,634	7,397,371
中華民國(「中華民國」)	125,374	242,868
其他	225,305	594,268
	9,201,313	8,234,507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區作出。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業務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ii)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國(香港除外)	6,724,308	6,219,844
中華民國	161,976	125,307
其他	52	60
	6,886,336	6,345,211

上述非流動資產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區作出。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四大客戶的銷售收入約為3,009,452,000港元、2,242,582,000港元、1,836,142,000港元及1,346,612,000港元，包括向與該等客戶受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的銷售收入。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四大客戶的銷售收入約為2,783,674,000港元、2,166,598,000港元、1,060,433,000港元及979,844,000港元，包括向與該等客戶受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的銷售收入。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相等於本集團的營業額，即已出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減去增值稅、營業稅及政府徵稅、退貨及交易折扣的數額，並且已撇銷集團公司間的重大交易額。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入		
銷售貨物	9,201,313	8,234,507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6,835	14,000
股息收入	205	1,373
津貼收入#	8,773	2,449
補償收入	19,626	-
匯兌收益淨額	50,516	33,917
其他	13,919	13,021
	99,874	64,760

於中國大陸江蘇省及四川省從事高科技業務之企業已收取的數項政府津貼，並無就該等津貼有任何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7.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61,993	45,125
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支出總額	61,993	45,12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的成本		7,801,819	7,350,458
核數師酬金		3,100	2,800
折舊	15	589,396	490,550
土地地租攤銷	16	4,188	2,359
營運租約的最低租金：			
土地及樓宇		7,632	7,696
汽車		4,718	4,095
滯銷及陳舊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11,750)	5,081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工資及薪金、花紅、津貼及福利		1,641,111	1,404,994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30,314	26,970
退休金計劃供款		69,938	46,702
		1,741,363	1,478,6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17,493	9,013

* 計入綜合損益表中「銷售成本」。

** 計入綜合損益表中「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包括已收／應收江蘇省句容經濟開發區管委會(「管委會」)的搬遷補償金280,25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24,920,000元)(附註23)，以抵銷交付土地予管委會產生的成本及因搬遷一間附屬公司的工廠而出售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虧損。

9.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須予披露的
年內董事的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袍金	594	594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280	5,272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2,237	2,19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	12
	7,531	7,481
	8,125	8,075

於本年度，若干董事已就彼等向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獲授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並已於歸屬期內在損益表內確認，而計入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亦已計入上文的董事酬金披露內。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和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如下：

二零一二年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以股權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總酬金 千港元
程嘉君先生	198	72	270
蔡文預先生	198	72	270
葉偉明先生	198	72	270
	594	216	81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董事酬金 (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續)

二零一一年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以股權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總酬金 千港元
程嘉君先生	198	—	198
蔡文預先生	198	—	198
葉偉明先生	198	—	198
	594	—	594

於年內，並無其他應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酬金(二零一一年：無)。

(b) 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以股權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總酬金 千港元
鄭立育先生	—	908	—	—	908
鄭立彥先生	—	817	—	—	817
黃國光先生	—	818	404	—	1,222
謝萬福先生	—	729	616	—	1,345
羅榮德先生	—	799	616	—	1,415
徐容國先生	—	1,209	385	14	1,608
	—	5,280	2,021	14	7,315

9.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續)

二零一一年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以股權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總酬金 千港元
鄭立育先生	-	928	-	-	928
鄭立彥先生	-	835	-	-	835
黃國光先生	-	835	583	-	1,418
謝萬福先生	-	718	622	-	1,340
羅榮德先生	-	789	622	-	1,411
徐容國先生	-	1,167	370	12	1,549
	-	5,272	2,197	12	7,481

於年內，並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訂立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0.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集團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兩名(二零一一年：三名)董事，彼等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本年度其餘三名(二零一一年：兩名)最高薪僱員(並非本公司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674	1,034
表現花紅	413	172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2,704	1,723
	4,791	2,92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五名最高薪僱員(續)

屬以下薪酬範圍的最高薪非董事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
	3	2

於本年度，該名最高薪非董事僱員已就其向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獲授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之披露內。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並已於歸屬期內在損益表內確認，而計入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亦已計入上文的最高薪非董事僱員酬金披露內。

11.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一年：無)。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司法管轄區既有的法例、詮釋及慣例，按有關司法管轄區當時的稅率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撥備：		
即期－中國(香港除外)		
本年度開支	93,207	37,48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5,655	(316)
即期－海外		
本年度開支	43,953	31,92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1,263)	(10,928)
退稅	(2,483)	(7,331)
遞延稅項(附註18)	(480)	(480)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128,589	50,361

11. 所得稅(續)

採用本公司與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司法管轄區法定稅率所計算的除稅前溢利／(虧損)的稅項開支，與根據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帳，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帳如下：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

	香港		中國(香港除外)		海外		合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48,360)		575,007		261,563		788,210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7,979)	16.5	143,751	25.0	44,466	17.0	180,238	22.9
優惠稅率	-	-	(64,203)	(11.2)	-	-	(64,203)	(8.2)
毋須繳稅收入	(108)	0.2	(1,081)	(0.2)	(513)	(0.2)	(1,702)	(0.2)
退稅	-	-	(2,483)	(0.4)	-	-	(2,483)	(0.3)
不可扣稅開支	8,087	(16.7)	227	-	-	-	8,314	1.0
有關以往期間之即期稅項調整	-	-	5,655	1.0	(11,263)	(4.3)	(5,608)	(0.7)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	14,033	2.5	-	-	14,033	1.8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	-	95,899	16.7	32,690	12.5	128,589	16.3

本集團－二零一一年

	香港		中國(香港除外)		海外		合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36,111)		143,247		179,972		287,108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5,958)	16.5	35,812	25.0	30,595	17.0	60,449	21.1
優惠稅率	-	-	(22,133)	(15.5)	-	-	(22,133)	(7.7)
毋須繳稅收入	(1,165)	3.2	(4,139)	(2.9)	(335)	(0.2)	(5,639)	(2.0)
退稅	-	-	(7,330)	(5.1)	(1)	-	(7,331)	(2.6)
不可扣稅開支	7,123	(19.7)	555	0.4	1,667	0.9	9,345	3.2
有關以往期間之即期稅項調整	-	-	(316)	(0.2)	(10,928)	(6.1)	(11,244)	(3.9)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	26,914	18.8	-	-	26,914	9.4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	-	29,363	20.5	20,998	11.6	50,361	17.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所得稅(續)

根據中國大陸的有關稅務條例及法規，本公司位於中國大陸的若干附屬公司享有以下稅務豁免：—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屬公司緯立資訊配件(昆山)有限公司(「緯立資訊」)按25% (二零一一年：12%)的稅率繳稅。於過往年度，緯立資訊按12%的優惠稅率於中國大陸繳納企業所得稅，此乃由於其為外商投資製造企業，享有新企業所得稅法施行過渡期5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巨寶精密加工(江蘇)有限公司(「巨寶精密」)按25%的稅率繳稅。巨寶精密亦屬外商投資企業，因此自首個獲利年度(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兩年完全豁免繳納所得稅，其後三年減半徵收。

1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之虧損8,68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8,599,000港元)(附註32(b))。

13. 股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過往年度之額外末期股息(附註(a))	1,006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二零一一年：8港仙)(附註(b))	138,019	89,518
	139,025	89,518

附註：

- (a) 於批准二零一一年財務報表後及於暫停辦理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登記手續期間前，本公司因若干僱員行使購股權而發行額外12,580,000股普通股。因此，二零一二年已派付額外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1,006,000港元。
- (b) 本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600,95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56,625,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129,562,984股(二零一一年：1,130,677,436股)為基準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600,95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56,625,000港元)計算。用作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1,129,562,984股(二零一一年：1,130,677,436股)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與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加權平均數相同，而於所有具攤薄影響潛在普通股視作行使為普通股時而不收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45,170,853股(二零一一年：4,118,368股)。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2,005,138	2,878	4,251,341	563,398	14,724	1,128,678	7,966,157
累計折舊	(417,342)	(1,831)	(1,465,176)	(268,126)	(9,007)	-	(2,161,482)
帳面淨值	1,587,796	1,047	2,786,165	295,272	5,717	1,128,678	5,804,675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587,796	1,047	2,786,165	295,272	5,717	1,128,678	5,804,675
添置	36,254	13	91,121	16,020	2,501	1,128,857	1,274,76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	-	4,793	38	-	1,322	6,153
轉移	612,786	-	519,069	9,604	778	(1,142,237)	-
出售	(159,516)	-	(121,324)	(46,862)	(223)	(3,647)	(331,572)
年內折舊撥備	(120,847)	(177)	(392,085)	(74,336)	(1,951)	-	(589,396)
匯兌調整	9,017	19	7,968	1,059	29	10,686	28,77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965,490	902	2,895,707	200,795	6,851	1,123,659	6,193,40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474,110	2,933	4,627,311	510,434	16,837	1,123,659	8,755,284
累計折舊	(508,620)	(2,031)	(1,731,604)	(309,639)	(9,986)	-	(2,561,880)
帳面淨值	1,965,490	902	2,895,707	200,795	6,851	1,123,659	6,193,40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續)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1,734,692	2,896	3,452,345	421,911	16,128	748,662	6,376,634
累計折舊	(314,910)	(1,656)	(1,112,230)	(196,212)	(9,500)	-	(1,634,508)
帳面淨值	1,419,782	1,240	2,340,115	225,699	6,628	748,662	4,742,126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419,782	1,240	2,340,115	225,699	6,628	748,662	4,742,126
添置	56,564	-	519,844	43,165	946	758,627	1,379,146
轉移	155,340	-	168,019	86,966	55	(410,380)	-
出售	(10,369)	-	(11,952)	(2,047)	(386)	(3,161)	(27,915)
年內折舊撥備	(91,892)	(177)	(327,262)	(69,430)	(1,789)	-	(490,550)
匯兌調整	58,371	(16)	97,401	10,919	263	34,930	201,86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587,796	1,047	2,786,165	295,272	5,717	1,128,678	5,804,67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005,138	2,878	4,251,341	563,398	14,724	1,128,678	7,966,157
累計折舊	(417,342)	(1,831)	(1,465,176)	(268,126)	(9,007)	-	(2,161,482)
帳面淨值	1,587,796	1,047	2,786,165	295,272	5,717	1,128,678	5,804,675

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按以下租期持有：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帳面淨值：		
香港以外永久業權的土地	58,002	47,675
香港以外中期租約項下持有的樓宇	1,907,488	1,540,121
	1,965,490	1,587,79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土地及樓宇，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信用貸款額度的擔保（二零一一年：24,075,000港元）。

16. 土地地租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帳面淨值	169,154	95,675
年內添置	20,067	72,265
年內已確認	(4,188)	(2,359)
匯兌調整	(1,714)	3,5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帳面淨值	183,319	169,154

本集團的土地均以中期租約持有，並位於香港以外地區。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土地，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信用貸款額度的擔保(二零一一年：11,831,000港元)。

17.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成本及帳面淨值	37,894
視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2,16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成本及帳面淨值	40,06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

通過業務合併而收購的商譽，已分配至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電腦外殼現金產生單位(可予呈報分類)以作減值測試。

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電腦外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款額是根據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則按照高級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政預算運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應用的貼現率為11%(二零一一年:8.1%)及推斷超出五年期間的增長率為2%(二零一一年: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計算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電腦外殼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已採用若干假設。以下載述管理層用於測試商譽減值的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用作釐定預算毛利率所指定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取得的平均毛利率，並已就預期效率提升及預期市場發展而提升。

貼現率—所使用貼現率為未計稅項前及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主要假設的數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本公司董事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帳面值。

18.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分別於中國及中華民國產生約247,49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91,365,000港元)及42,69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2,690,000港元)的稅務虧損，並可供抵銷錄得上述虧損的附屬公司的日後應課稅溢利。由於虧損源自已虧損多時的附屬公司，可能並無應課稅溢利以抵銷稅項虧損，故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收購附屬 公司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重估可供 出售投資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279	7,001	11,280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1)	(480)	-	(480)
年內計入權益的遞延稅項	-	(7,001)	(7,00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的總遞延稅項負債	3,799	-	3,799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1)	(480)	-	(480)
年內計入權益的遞延稅項	-	1,400	1,40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遞延稅項負債	3,319	1,400	4,71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遞延稅項(續)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須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股息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的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定有稅務條約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而分派的股息繳交預扣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匯出盈利約1,536,96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26,714,000港元)。董事認為，鑑於本公司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及因本集團於中國擴張的撥款計劃而令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因此，就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就產生的盈利而分派未匯出盈利而應付的預扣稅而言，本集團並未確認遞延稅項。

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對所得稅並無影響。

1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777,358	777,35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27,413	486,975
僱員股份報酬出資	125,587	95,426
	1,330,358	1,359,759

向附屬公司作出的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墊款被視作向附屬公司提供的類似股權貸款。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實繳 股份/註冊 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Best Alliance Holding Inc. @ ^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52,60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大煜國際有限公司 @	薩摩亞	49,777,419美元	100%	投資控股
立暉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大昶電腦配件(蘇州)有限公司* @	中國	52,5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 筆記本型電腦外殼
蘇州大智資訊配件有限公司* @	中國	108,5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 筆記本型電腦外殼
久德國際有限公司 @	薩摩亞	12,80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久鼎國際有限公司 @	薩摩亞	40,00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巨騰(內江)資訊配件有限公司* @	中國	99,0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 筆記本型電腦外殼
三泰國際有限公司 @	薩摩亞	1,00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銷售筆記本型 電腦外殼
ICAN Business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1,50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銷售筆記本型 電腦外殼
其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5,000,000新台幣 普通股	100%	銷售筆記本型 電腦外殼及相關物料
Hempt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	薩摩亞	3,50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實繳 股份/註冊 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全豐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巨騰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12,5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 筆記本型電腦外殼
業拓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普通股	100%	提供一般行政及 支援服務
Mindforce Holdings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75,101,000美元	71%	投資控股
佳緯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1,200,000,000港元 普通股	71%	投資控股
緯立資訊配件(昆山)有限公司* [@]	中國	25,000,000美元	71%	生產及銷售 筆記本型電腦外殼
緯立資訊配件(泰州)有限公司* [@]	中國	49,800,000美元	71%	生產及銷售 筆記本型電腦外殼
Plentimark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普通股	71%	銷售生產筆記本型 電腦外殼所需物料
振業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	澳門	100,000澳門幣	100%	銷售生產筆記本型 電腦外殼所需物料
智成企業有限公司 [@]	薩摩亞	6,00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華致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晟揚精密模具(昆山)有限公司* [@]	中國	13,000,000美元	100%	製造及銷售模具

1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實繳 股份/註冊 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富理東有限公司 @	薩摩亞	31,749,800美元 普通股	71%	投資控股
聯益遠東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5,000,000新台幣 普通股	71%	電腦設備及 周邊產品貿易 及出入口貿易業務
聯益精密(中山)有限公司* @	中國	33,400,000美元	71%	電腦設備及 周邊產品的 研究、設計、 產品開發及製造
中山市德益電器有限公司* @	中國	500,000美元	71%	電腦設備及 周邊產品的 研究、設計、 產品開發及製造
華元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毛里裘斯	261,758,240美元 普通股	59.28%	投資控股
宏葉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475,577,800新台幣 普通股	59.28%	生產及銷售 筆記本型電腦外殼
高銳有限公司 @	薩摩亞	10,000美元 普通股	59.28%	投資控股
進階國際有限公司 @	薩摩亞	5,000美元 普通股	59.28%	出入口貿易業務
Compal Precision Module China Holdings Ltd. @	毛里裘斯	236,267,926美元 普通股	59.28%	投資控股
巨寶精密加工(江蘇)有限公司* @	中國	250,000,000美元	59.28%	生產及銷售 筆記本型電腦外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實繳 股份/註冊 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城信有限公司 @	薩摩亞	1,00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江蘇井上巨騰高分子材料 有限公司* @#	中國	6,000,000美元	62.17%	生產及銷售物料
利泰控股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15,00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日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17,0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吳江大鼎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中國	30,000,000美元	100%	製造及銷售模具

* 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外商獨資公司。

@ 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其他全球網絡成員所審核。

於年內額外收購之權益(見附註33)。

^ 本公司直接持有。

2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虧絀	-	(772)

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已發行及實繳 股份／註冊股本面值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江蘇井上巨騰高 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井上巨騰」)*	6,000,000美元@	中國	49#	生產及銷售物料

* 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其他全球網絡成員所審核。

@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已發行及繳足股本面值增加4,000,000美元。

年內，本集團額外收購該聯營公司13.17%股權，而該聯營公司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收購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下表呈列本集團聯營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概述，乃摘錄自其財務報表：

	千港元
資產	17,155
負債	(18,094)
收入	4,667
虧損	(14,64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生產原料	199,964	267,397
在製品	193,587	194,229
製成品	284,651	362,593
模具及耗材	259,286	205,129
	937,488	1,029,348

22.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所給予信貸期一般介乎90天至120天。應收貿易款項不計利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貿易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2,390,759	2,187,962
4至6個月	846,598	529,699
7至12個月	2,014	12,505
超過1年	-	1,697
	3,239,371	2,731,863

22. 應收貿易款項(續)

並無個別或共同地被視為減值的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的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概無逾期或減值	2,926,550	2,544,982
逾期1至3個月	311,673	176,440
逾期4至6個月	661	4,459
逾期7至12個月	487	5,982
	3,239,371	2,731,863

概無逾期及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與多名分散客戶有關，該等客戶近期並無欠款記錄。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與大量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於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皆因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而餘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加強信貸措施。應收貿易款項不計利息。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包括應收下列關連公司的款項，該等款項須按與本集團給予主要客戶相若的信貸期償還。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朝昶塑膠有限公司(「朝昶」)	37(a), (b)	-	5
井上巨騰	37(a), (b)	-	7,054
		-	7,05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47,740	48,693	281	30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17,052	509,599	–	–
	964,792	558,292	281	305

本集團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本集團附屬公司搬遷工廠而從管委會獲得的補償金240,195,000港元及出售固定資產的應收款項101,925,000港元。

以上資產並無逾期或減值。已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欠款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24.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境外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26,219	19,604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	5,154	5,164
	31,373	24,768

年內，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的總溢利6,65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總虧損22,037,000港元)已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上述投資為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且並無固定到期日或票息率的股本證券投資。

本公司董事認為，可供出售投資預期不會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變現。因此，該投資分類為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非流動資產。

於批准此等財務報表當日，本集團上市股本投資的市值約為27,176,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帳面值為5,15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164,000港元)之非上市股本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帳，此乃由於公平值合理估計之範圍甚廣，故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本集團近期無意出售該等投資。

2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與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62,927	654,492	42	41
定期存款	43,231	43,347	-	-
	1,206,158	697,839	42	41
減：已抵押銀行結餘 及定期存款	(43,231)	(43,347)	-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62,927	654,492	42	41

人民幣在中國大陸不得自由兌換，且將資金匯出中國大陸須受中國政府的外匯管制，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將資金匯出中華民國亦受到若干管制，每曆年匯出的金額不得超過規定上限。於報告期末受中國大陸或中華民國的兌換及／或匯款限制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為365,55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06,815,000港元)。

銀行現金根據日常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期限為一天至三個月，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以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已存入近期並無欠款記錄且信用良好的銀行。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與已抵押存款的帳面值與彼等的公平值相若。

26.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應付貿易款項不計利息，且一般須於90至120天結算。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1,242,533	1,401,440
4至6個月	357,014	373,669
7至12個月	15,088	7,360
超過1年	14,635	13,407
	1,629,270	1,795,87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包括應付下列關連公司的款項，信貸期與本集團其他主要供應商所提供者相若。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三菱	37(a), (b)	-	8
朝旭	37(a), (b)	-	107
井上巨騰	37(a), (b)	-	3,135
		-	3,250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333,061	614,728	-	-
應計費用	411,079	306,886	2,476	3,854
	744,140	921,614	2,476	3,854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利息。

28. 計息銀行借貸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實際合約 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合約 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1.21 – 1.36	2013	1,243,955	1.15 – 1.83	2012	372,744
銀行貸款－無抵押	0.83 – 1.85	2013	1,255,052	1.35 – 1.47	2012	168,133
			2,499,007			540,877
非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1.21 – 1.36	2014 – 2015	988,189	1.14 – 2.55	2013 – 2014	2,081,154
銀行貸款－無抵押	1.54 – 1.81	2014 – 2015	594,463	–	–	–
			1,582,652			2,081,154
			4,081,659			2,622,031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還款期：		
一年內	2,499,007	540,877
第二年	1,447,793	1,537,569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4,859	543,585
	4,081,659	2,622,031

附註：

- (a)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以下列項目作為擔保：
- (i)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股份抵押；及
- (ii)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提供最高為3,215,40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024,484,000港元)的公司擔保。
- (b) 本集團帳面值為4,027,93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609,208,000港元)及53,72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823,000港元)之銀行貸款分別以美元及新台幣為單位。
- (c) 本集團借貸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遠期貨幣合約	15,155	9,970

本集團訂立若干遠期貨幣合約以降低外幣匯率波動風險的影響。該遠期貨幣合約並非以對沖為目的，並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非對沖貨幣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產生費用5,185,000港元已於年內在損益表內扣除(二零一一年：7,646,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已就其附屬公司所獲授的上述遠期貨幣合約約定的銀行信貸向銀行提供總金額為724,67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172,591,000港元)的公司擔保，而該信貸已全部獲動用。

30.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150,162,000股(二零一一年：1,118,972,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	115,016	111,897

30. 股本(續)

本年度股本變動如下：

	已發行每股面值 0.1港元的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帳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32,914,000	113,291	690,137	803,428
購回股份(附註(a))	(13,942,000)	(1,394)	(17,897)	(19,291)
	1,118,972,000	111,897	672,240	784,137
購回股份開支	—	—	(85)	(8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118,972,000	111,897	672,155	784,052
根據購股權計劃 已行使之購股權(附註(b))	31,190,000	3,119	35,496	38,615
	1,150,162,000	115,016	707,651	822,667
轉撥自僱員股份報酬儲備	—	—	50,654	50,654
建議末期股息	—	—	(38,342)	(38,34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0,162,000	115,016	719,963	834,97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股本(續)

附註：

(a) 本公司於去年在香港交易所購回其本身之普通股，詳情如下：

年/月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付出 最高價 港元	每股付出 最低價 港元	付出價格 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九月	1,318,000	1.49	1.42	1,923
二零一一年十月	11,624,000	1.50	1.29	15,930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1,000,000	1.48	1.42	1,438
	<u>13,942,000</u>			<u>19,291</u>
			購回股份 開支總額	<u>85</u>
				<u>19,376</u>

購回之股份已註銷，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相應減少該等股份之面值。購回股份之已支付溢價17,897,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帳。

(b) 年內，本公司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以介乎每股0.97港元至1.56港元之行使價發行合共31,190,000股股份，導致以總代價38,615,000港元(扣除開支前)發行每股面值0.1港元共31,190,000股股份。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為數50,654,000港元的金額已由僱員股份報酬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帳。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所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31. 股份報酬計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計劃」)，目的在於向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貨物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客戶、向本集團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人士、本集團股東及本集團諮詢人或顧問及已經或可能為本集團的發展及成長作出貢獻的參與者。除非計劃已取消或經修訂，計劃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五日期間將仍生效。

現時批准根據計劃可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行使時不得多於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根據計劃獲授購股權而可獲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以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1%為限。再行授出超逾該上限的購股權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而所涉及股份超逾本公司不時的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則須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承授人可於獲授購股權日期起計21日內，合共支付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接納授出購股權的建議。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行使期可由授出購股權當日開始，並於不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當日結束。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i)香港交易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的最高者。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的權利，亦無權在股東大會上投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股份報酬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過往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授予以其董事及本集團若干僱員123,424,000份購股權已註銷並取代(「已註銷購股權」)。

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已註銷購股權之持有人授出110,148,000份可供認購110,148,000股股份的新購股權，從而取代由彼等持有之已註銷購股權。

董事認為已註銷購股權之行使價乃高於股份近期之市價，已註銷購股權已不能達到激勵或獎賞予其持有人之目的。以新購股權取而代之，透過將行使價調整至股份當時交易價水平(即每股0.97港元)，將會更有效地實現計劃之目的，就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之貢獻提供激勵或獎賞。

下列為計劃項下於年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一月一日	2.75	141,022,000	2.88	79,708,000
年內行使	1.24	(31,190,000)	–	–
年內失效	1.63	(10,660,000)	3.18	(4,686,000)
年內註銷並取代	2.88	(123,424,000)	–	–
年內授出	0.97	111,858,000	2.62	66,00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0.97	87,606,000	2.75	141,022,000

31. 股份報酬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一二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417,666	0.97	7-11-2012至30-11-2019
17,437,666	0.97	7-11-2013至30-11-2019
17,437,667	0.97	7-11-2014至30-11-2019
17,437,667	0.97	7-11-2015至30-11-2019
17,437,667	0.97	7-11-2016至30-11-2019
17,437,667	0.97	7-11-2017至30-11-2019
87,606,000		

二零一一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40,000	1.56	7-11-2010至6-11-2016
14,448,000	1.56	7-11-2011至6-11-2016
14,219,333	2.75	7-11-2012至23-4-2018
14,219,333	2.75	7-11-2013至23-4-2018
14,219,334	2.75	7-11-2014至23-4-2018
3,690,000	4.15	7-11-2011至13-7-2019
3,690,000	4.15	7-11-2012至13-7-2019
3,690,000	4.15	7-11-2013至13-7-2019
3,690,000	4.15	7-11-2014至13-7-2019
3,690,000	4.15	7-11-2015至13-7-2019
4,307,999	2.62	7-11-2012至13-7-2019
4,308,000	2.62	7-11-2013至13-7-2019
4,308,000	2.62	7-11-2014至13-7-2019
17,500,667	2.62	7-11-2015至13-7-2019
17,500,667	2.62	7-11-2016至13-7-2019
17,500,667	2.62	7-11-2017至13-7-2019
141,022,000		

*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因供股或紅股發行，或其他本公司股本中類似變動而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股份報酬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已註銷購股權之公平值及已取代購股權的餘下遞增公平值分別為14,286,000港元及14,11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授出／取代之購股權確認購股權開支為32,55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9,167,000港元)。

年內已註銷購股權之公平值及已取代購股權的餘下遞增公平值於取代日期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二零一一年：柏力克·舒爾斯購股權定價模型)估計，當中已考慮到授出／取代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所採用模型的數據：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股息收益率(%)	8.25	3.2
預期波幅(%)	58.26	58.88-61.80
歷史波幅(%)	58.26	58.88-61.80
無風險利率(%)	1.01-1.22	1.25-2.24
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預期年期(年)	6.27-7.87	3.73-7.12
每股相關價格(港元)	0.97	2.5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根據董事的估算得出，不一定為可能出現的行使模式指標。預期波幅反映以歷史波幅作為未來走勢指標假設，亦不一定為實際結果。

於計量公平值時並無計入所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質。

於年內合共行使31,190,000份購股權，導致發行31,19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新增股本3,119,000港元及股份溢價35,496,000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計劃擁有87,606,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的資本架構，全數行使餘下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87,606,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新增股本8,761,000港元以及股份溢價76,217,000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批准此等財務報表當日，本公司擁有87,606,000份於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7.6%。

32. 儲備

(a) 本集團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儲備的金額及有關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第44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集團的實繳盈餘指於二零零五年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的前集團控股公司股份面值及股份溢價帳與本公司就此進行交換而發行的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帳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僱員股份 報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690,137	542,033	59,771	(50,173)	1,241,768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8,599)	(8,599)
購回股份	30	(17,897)	-	-	-	(17,897)
註銷股份開支	30	(85)	-	-	-	(85)
股份報酬安排	31	-	-	29,167	-	29,167
建議末期股息	13	-	(89,518)	-	-	(89,51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672,155	452,515	88,938	(58,772)	1,154,836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8,688)	(8,688)
就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30	86,150	-	(50,654)	-	35,496
股份報酬安排	31	-	-	32,551	-	32,551
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13	-	(1,006)	-	-	(1,006)
建議末期股息	13	(38,342)	(99,677)	-	-	(138,01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9,963	351,832	70,835	(67,460)	1,075,170

於二零零五年，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指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前集團的股份公平值超逾本公司所發行作為交換代價的股份面值的數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公司在若干情況下可從實繳盈餘向股東作出分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本集團承諾額外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江蘇井上巨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井上巨騰」) 13.17%的股權，使股權總額增加至62.17%。井上巨騰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銷售生產筆記本型電腦外殼所需物料，其生產設施位於在中國江蘇省句容市。收購代價為現金約6,135,000港元(790,000美元)。該收購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完成。該收購完成後，井上巨騰成為本集團旗下持有62.17%股權的附屬公司。

於收購日期井上巨騰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於收購時確認 的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53
存貨	3,136
應收貿易款項	3,13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7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4,919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7,6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09)
非控制股東權益	(11,396)
	18,727
視為收購產生的商譽(附註17)	2,168
	20,895
支付方式：	
現金	6,135
重新分類自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至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	14,760
	20,895

33. 業務合併(續)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6,135)
所收購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74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流出淨額	(5,261)

自收購後，井上巨騰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營業額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貢獻54,401,000港元及4,833,000港元。

倘合併已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本年度營業額及溢利相比已反映在綜合損益表的金額並無顯著差異。

34.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除於財務報表附註29中所披露的公司擔保外，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已就其附屬公司所獲授銀行貸款的銀行信用貸款額度向銀行提供約3,953,40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040,669,000港元)的公司擔保，而該信用貸款額度已獲動用約3,215,40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024,484,000港元)。

35.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及汽車，商定之租期介乎一年至三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所須支付的日後最低租金總額的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596	12,192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669	5,560
	10,265	17,75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承擔

除上文附註35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土地及樓宇	77,436	68,805
機器及辦公室設備	136,548	469,576
向一間聯營公司注資	–	21,355
總資本承擔	213,984	559,736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37. 關連人士交易

(a)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向下列公司採購廠房及設備：			
三彙	(1), (i)	21,456	–
向下列公司採購生產原料：			
三彙	(1), (ii)	357	248
朝昶	(2), (ii)	–	107
井上巨騰	(3), (ii)	–	4,825
向下列公司銷售製成品：			
三彙	(iii)	1,468	982
朝昶	(iii)	–	11
井上巨騰	(iii)	–	7,443
向下列人士支付租金：			
林美麗女士	(4), (iv)	64	66

37. 關連人士交易 (續)

(a) (續)

附註：

- (1) 三益由本公司董事鄭立育先生控制及於本年度註銷。
- (2) 朝昶曾經由本公司董事鄭立彥先生及其家庭成員控制。
- (3) 井上巨騰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並於本年度成為本集團旗下的附屬公司。
- (4) 林美麗女士為本公司董事鄭立育先生的配偶。
- (i) 廠房及設備的代價按獨立估值師所提供之估值報告釐定。
- (ii) 生產原料的採購價按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收費率釐定。
- (iii) 製成品的售價由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收費率釐定。
- (iv) 租金乃根據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收費率釐定。

上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進行的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b) 與關連人士的未清償結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連公司的未清償結餘詳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及26。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不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9,017	7,623
僱員股份報酬開支	7,976	6,961
向主要管理人員所付酬金總額	16,993	14,584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金融工具類別的帳面值如下：

二零一二年
金融資產

	本集團			總計 千港元
	持作買賣並按 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31,373	31,373
應收貿易款項	-	3,239,371	-	3,239,371
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917,052	-	917,052
衍生金融工具	15,155	-	-	15,155
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	43,231	-	43,23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1,162,927	-	1,162,927
	15,155	5,362,581	31,373	5,409,109

金融負債

	本集團 按攤銷成本列帳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629,270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744,140
計息銀行借貸	4,081,659
	6,455,069

3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二零一一年

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並按 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本集團		總計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24,768	24,768
應收貿易款項	-	2,731,863	-	2,731,863
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509,599	-	509,599
衍生金融工具	9,970	-	-	9,970
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	43,347	-	43,34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654,492	-	654,492
	9,970	3,939,301	24,768	3,974,039

金融負債

	本集團 按攤銷成本列帳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795,876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921,614
計息銀行借貸	2,622,031
	5,339,52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本公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19)	427,413	486,97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2	41
	427,455	487,016

金融負債

	本公司	
	按攤銷成本 列帳的金融負債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 列帳的金融負債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476	3,854

39. 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帳面值與彼等的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採用公平值計量根據可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以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若干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乃根據可識別資產或負債(公平值層級下的第一級)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按公平值計量。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除衍生產品外，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已抵押銀行結餘、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主要是為本集團經營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尚有其他各類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款項及應付貿易款項，主要自日常經營活動產生。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產品交易，主要包括遠期貨幣合約。目的乃管理因本集團業務及其資金來源所產生的貨幣風險。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年內，本集團一直對金融工具進行檢討，而不會進行金融工具買賣乃本集團的政策。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股本價格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並於下文概述。本集團有關衍生產品的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以美元計值的短期浮息債務承擔。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及本集團權益相對於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基點 上升/(下跌)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美元	50	(20,140)
美元	(50)	20,140
二零一一年		
美元	50	(13,046)
美元	(50)	13,046

外幣風險

本集團要面對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乃因為經營單位以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

本集團有關匯率變動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並非以本集團所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的若干應收貿易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以及若干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減低外幣風險，惟有關交易並不符合資格使用對沖會計法。

下表顯示由於人民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除稅前溢利及本集團權益的敏感度分析。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匯率 上升/(下跌)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2.94	88,550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2.94)	(88,550)
二零一一年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4.18	81,605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4.18)	(81,605)

信貸風險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應收貿易款項帳面值指本集團就應收貿易款項所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由於應收五大客戶的應收貿易款項佔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應收貿易款項的93%(二零一一年:94%)，故此本集團就應收貿易款項的信貸風險極為集中。

本集團持續對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並無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呆帳撥備乃根據對全部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可收回程度作出的審閱而釐定。

就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所產生的信貸風險而言，本集團因交易方違約而承擔信貸風險，所承受的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帳面值。本集團就其他金融資產承擔的信貸風險並無過度集中。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通過使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視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考慮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應收貿易款項)的到期日和來自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預測。

本集團的目標在於透過運用銀行貸款，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的平衡。此外，本集團亦已備有銀行信用貸款額度作緊急用途。

以下載列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金融負債到期日(根據已訂約惟未貼現款項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按要求或 一年內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629,270	-	-	1,629,27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44,140	-	-	744,140
計息銀行借貸	2,529,947	1,598,657	-	4,128,604
	4,903,357	1,598,657	-	6,502,014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按要求或 一年內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795,876	-	-	1,795,8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21,614	-	-	921,614
計息銀行借貸	577,102	2,106,143	-	2,683,245
	3,294,592	2,106,143	-	5,400,73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總計 千港元
	按要求或	二至五年	超過五年	
	一年內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作出的財務擔保：				
所擔保的最高金額(附註29及34)	4,678,079	-	-	4,678,079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總計 千港元
	按要求或	二至五年	超過五年	
	一年內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作出的財務擔保：				
所擔保的最高金額(附註29及34)	5,213,260	-	-	5,213,260

股本價格風險

股本價格風險為股本指數水平及個別證券價值變動導致股本證券公平值下降的風險。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的股本價格風險來自可供出售投資(附註24)的個別股本投資。本集團的上市投資乃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按報告期末所報市場價格估值。

於年內距報告期末最近的交易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以下證券交易所的市場股本指數，以及其於年內的最高及最低點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高/低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高/低
台灣-台灣交易所加權指數	7,700	8,170/6,857	7,072	9,220/6,609

下表顯示股本投資公平值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分析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及受到任何遞延稅項影響之前，以報告期末的帳面值為基準。就此項分析的目的而言，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被視為只會影響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減值因素的考慮將不會對損益表有所影響。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股本價格風險(續)

	股本投資 帳面值 千港元	股本價格 增加／(減少) %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於以下地區上市的投資：			
台灣－可供出售	26,219	34.70	7,551
	26,219	(34.70)	(7,551)
二零一一年			
於以下地區上市的投資：			
台灣－可供出售	19,604	49.66	8,080
	19,604	(49.66)	(8,080)

* 不包括保留溢利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例，以支持業務及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以及根據經濟狀況的轉變作出調整。本集團可以通過調整對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實施的資本規定限制。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轉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通過使用資本負債率(以銀行借貸總額除總資產)監察資本。於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總額	4,081,659	2,622,031
非流動資產總值	6,886,336	6,345,211
流動資產總值	6,362,964	5,027,312
總資產	13,249,300	11,372,523
資本負債率	31%	23%

41. 批准財務報表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已批准並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概要如下：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入	9,201,313	8,234,507	7,166,213	7,463,909	7,249,183
除稅前溢利	788,210	287,108	420,305	933,933	818,850
所得稅開支	(128,589)	(50,361)	(65,302)	(172,783)	(130,280)
本年度溢利	659,621	236,747	355,003	761,150	688,57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600,959	256,625	331,189	704,876	658,295
非控制權益	58,662	(19,878)	23,814	56,274	30,275
	659,621	236,747	355,003	761,150	688,570

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總資產	13,249,300	11,372,523	9,911,602	9,521,470	7,144,456
總負債	(6,632,706)	(5,473,812)	(4,686,113)	(4,960,799)	(4,163,041)
非控制權益	(1,230,496)	(1,157,041)	(836,581)	(595,073)	(161,135)
	5,386,098	4,741,670	4,388,908	3,965,598	2,820,280